

广元市朝天区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公 报

2015·第二号

## 目 录

在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结束时的讲话·····蔡邦银	(3)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11)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伏玉琼	(12)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201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15年计划的决议·····	(31)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关于朝天区201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15年计划草案审查结果的报告·····	(32)
关于广元市朝天区201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15年计划草案的报告·····杜喜宗	(35)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201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5年财政预算的决议·····	(51)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朝天区201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5年财政预算草案审查结果的报告·····	(52)
关于广元市朝天区201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5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张满德	(56)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68)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梁黎	(69)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79)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张艳秋	(80)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	( 90 )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	李红 ( 91 )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议案处理意见的报告 .....	( 100 )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议程 .....	( 101 )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 .....	( 102 )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名单 .....	( 103 )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名单 .....	( 104 )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公告 .....	( 105 )

## 在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结束时的讲话

中共广元市朝天区委书记 蔡邦银

(2015年3月11日)

各位代表、同志们：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经过全体代表和与会同志的共同努力，圆满完成了各项议程，即将胜利闭幕。这次大会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全会精神和区委六届九次全会各项决策部署，审查批准了政府工作报告、201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201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201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5年财政预算报告以及人大常委会、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报告，确定了今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奋斗目标和主要任务；依法补选了张艳秋同志为区人民法院院长。会议期间，代表们以饱满的政治热情、强烈的责任意识、严谨的会议作风，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建言献策，展示了良好的精神风貌。会议开得严肃活泼、风清气正，是一次统一思想、凝聚力量的大会，是一次深化改革、开拓创新的大会，是一次提振信心、推动发展的大会。这次大会必将对加快振兴发展、推进全面小康、建设美丽朝天起到有力地推动作用。在此，我代表中共广元市朝天区委，向大会的圆满成功表示热烈的祝贺！向莅临会议指导的市委派出县区“两会”巡回风气督导组表示衷心的感谢！

过去的2014年，是朝天成功应对困难挑战、加快追赶跨越发展、各项工作成效显著的一年。一年来，面对严峻的宏观经济形势，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朝天区委、区政府团结带领全区干部群众，紧紧围绕“加快振兴发展、推进全面小康、建设美丽朝天”主题，突出“稳增长、促改革、提质效”的工作基调，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扎实开展“项目深化年、强力招商年、旅游提升年、城建项目年、改革创新年、强基惠民年、作风转变年”活动，全区呈现出发展提速增效、改革不断深

化、民生持续改善、作风明显转变、干群团结奋进、社会和谐稳定的良好局面。2014年，在全国各地经济普遍下行的严峻形势下，全区主要经济指标增速在全市取得了“两个第一、三个第四”的好成绩，其中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农民人均纯收入增速排列全市第一位，GDP、地方公共财政收入、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排列全市第四位，经济发展保持了稳中有增、稳中有升的良好势头。同时，我们还荣获了国家防震减灾示范县区、四川省乡村旅游示范县区、广元市追赶跨越突出贡献奖等40余项荣誉，广东、云南、湖北、陕西、重庆等10多个省市、省内外20多个市州和40多个县区来我区考察学习，70多位国家部委、省、市领导同志先后来朝天视察指导工作，川陕党建示范走廊建设、强村行动、防震减灾、退耕还林等20余项工作经验在全国、全省、全市推广交流。这些成绩来之不易，是坚决贯彻中央、省委、市委决策部署，从朝天实际出发谋划全局工作的结果；是敏锐把握宏观经济走势和全区经济运行态势，主动适应新常态，坚定不移走转型发展之路的结果；是着眼培育发展新优势，以经济体制改革为重点全面深化改革，进一步激发发展动能的结果；是坚持把保障改善民生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最大限度凝聚民心民智民力的结果；是切实担负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全面加强各级领导班子和党员干部队伍建设的结果。回顾过去的2014年，各级干部、全区人民不仅经受了考验、夺取了胜利，更在攻坚克难、拼搏实干中汇集了力量，坚定了前进信心和必胜信念。

过去的一年，也是朝天人大事业与时俱进、蓬勃发展的一年。一年来，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牢牢把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方向，紧紧围绕全区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凝心聚力，求真务实，认真行使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权，在强化监督职能、开展调查研究、决定重大事项、评议部门工作、进行人事任免、保障代表履职、加强自身建设等多个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充分发挥了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作用，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同时，各位代表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饱满的工作热情，牢记使命，主动作为，在各自的岗位上认真履职尽责

责，积极建言献策，为促进全区改革发展稳定付出了艰辛努力，做出了积极贡献。区委对人大工作是满意的，对人大工作取得的成绩是充分肯定的，对各级人大代表和人大干部是充分信任的。借此机会，我谨代表区委，向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和全体人大代表，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从十八大强调“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到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部署“全面深化改革”，再到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要求“全面依法治国”，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总结大会宣示“全面从严治党”，“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清晰展现。省委、市委也相继对中央“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在四川、广元的具体化作出了安排部署，确定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省、全市工作总的格局。一直以来，区委始终牢记、深刻领会、认真贯彻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协调推进“四个全面”等系列重大决策部署，立足区情和朝天发展实际，先后在区委六届六次、六届八次、六届九次全会上对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深入推进依法治区、全面推进从严治党作出安排部署。这些重大部署，是中央“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在朝天的具体化，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区工作最为重要的政治大局。全区各个方面、各条战线都要自觉把握这个大局、紧紧围绕这个大局、始终服务这个大局。同时，2015年，是全面完成“十二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之年和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开局之年。今年年初召开的区委六届九次全会，对今年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确立了“稳中求进、进中求好”的工作基调和“稳增长、促改革、强法治、夯基础、惠民生、保稳定”的工作主线，作出了开展“项目决战年、招商突破年、产业提升年、城镇建设跨越年、改革深化年、法治推进年、作风强化年”活动的部署要求。这次人代会上，又以法定形式确立了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的奋斗目标和重点工作。全区各级人大组织和人大代表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全会精神，尤其是要深刻领会协调推进“四个全面”的部署要求，清醒认识发展新常态，主动适应发展新常态，在服务大局中作为，在开拓创新中提升，努力开创全区人大

工作新局面，为加快建设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作出更大贡献。借此机会，我代表区委对全区各级人大和全体人大代表提出四点希望和要求。

### 一、要在推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中积极主动作为

到 2020 年与全国全省全市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是区委确定的今后一个时期全区工作主题，也是向全区人民和社会各界作出的庄严承诺。近几年来，我区始终坚持把加快朝天发展作为第一要务，把推动全面小康作为第一目标，经济社会呈现出持续快速稳定发展的良好势头。但是发展不足、发展滞后的最大区情仍然没有得到根本性解决，要到 2020 年与全国全省全市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任务艰巨，压力巨大。特别是当前，我区与全国各地一样，正处在速度换挡、动力切换、结构升级的经济发展新常态，客观上会带来各种矛盾显化和风险突出，防止经济增速过快下滑、调优产业结构、形成新的增长动力都很不容易，推动发展、改善民生难度会越来越大。经济发展新常态下，中央提出不唯 GDP 论英雄，但不是不要 GDP，而是要符合科学发展的 GDP，要绿色的 GDP。因此，我们务必坚定发展定力，坚定区第六次党代会以来一系列决策部署不动摇，坚定与全国全省全市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的奋斗目标不动摇，聚精会神搞建设，一心一意谋发展，万众一心奔小康。今年，我们把“稳中求进、进中求好”作为全区工作基调，这是综合分析国际国内形势和全区发展任务，准确把握中央、省委、市委要求作出的科学决策。尤其是今年我们开展“七个年”的活动，这是我们必须牢牢把握的着力重点。区人大要深化对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丰富内涵的理解把握，进一步增强大局意识、责任意识、担当意识，充分发挥独特的政治优势和组织优势，紧扣全区中心工作开展专项视察，针对发展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加强专题调研，以有力措施保障区委重大决策部署落到实处。人大代表来自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各个行业，都是本行业、本系统的精英。大家要深刻领会和准确把握区委的决策部署，立足本职岗位，发挥代表作用，努力在推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中主动作为、创新创业、走在前列，争当主力军和推动者。同时，要始

终牢记人民代表来自于人民的光荣使命，更加积极主动促进民生改善，结合推进十大民生工程和办好 20 件民生实事，深入基层一线，感知群众冷暖、关注群众诉求，坦诚提出建议和批评，帮助我们查找不足、共商对策、解决问题，提高民生工作实效。

## 二、要在全面深化改革中勇于攻坚克难

全面深化改革是适应新常态、增强新动力的根本途径。朝天建区以来，城乡面貌发生沧桑巨变，经济社会发展实现历史性跨越，靠的是改革开放。同时，朝天作为典型的盆周山区、贫困地区、革命老区和地震重灾区，要与全国全省全市同步建成全面小康社会，根本出路也在全面深化改革。去年，区委坚持以“改革创新年”活动为统揽，坚持“突出重点、有理有序、积极探索、稳妥推进”的原则，研究出台了《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实施意见》，研究制定了农业农村、行政体制等方面 13 项具体改革方案，以深化农村改革为突破口，不断深化政府机构、财税金融等重点领域改革，全面深化改革取得良好开局。区委六届九次全会也将今年确定为“改革深化年”，提出要坚持把党的领导和依靠群众相结合、贯彻上级部署和自主探索相结合、整体推进与重点突破相结合、深化改革与依法办事相结合，用改革新常态为发展新常态提供新动力；要坚持以经济体制改革为牵引，加快投融资体制、农业农村、行政体制、生态文明体制等重点领域改革，切实推动全面深化改革实现突破。在加快推动全面深化改革过程中，区人大常委会要积极主动推进有关人大改革部署落实，完善人大组织制度、工作制度、议事程序，更好发挥根本政治制度优势。要充分发挥人大对政府的监督职能，探索建立有效工作机制，推动改革举措落地落实、见到成效。同时，人大代表是各行业、各系统的优秀分子，具有较强的先进性和代表性，要认真研究制约改革的突出问题，多建睿智之言、多献务实之策。要充分发挥人大代表来自群众、联系广泛的优势，当好改革的宣传者、支持者、参与者和推动者，要主动汇集改革真实民意，在改革方案出台前和实施过程中，充分了解群众诉求、认真倾听群众评价，更好地帮助党委、政府问政



于民、问需于民、问计于民，让各方面的创造活力竞相激发，让全社会的创新能量充分涌流，形成全区上下团结一心、共促改革、齐谋发展的良好氛围。

### **三、要在全面深入推进依法治区中依法履职行权**

法治是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由之路。建设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必须法治先行，建成全面小康社会更需法治保障。为贯彻落实好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省委十届五次全会、市委六届九次全会精神，区委六届九次全会作出了关于全面深入推进依法治区的《决定》，着力将全区各项事业纳入法治化轨道，推动形成尚法守制、公平正义、诚信文明、安定有序的依法治区新格局。在推进依法治区、建设法治朝天的进程中，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处于重要地位，扮演着重要角色，担当着重要使命。要充分发挥人大作为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重要作用，依法行使决定权、监督权、任免权，尤其是进一步强化人大的法律监督作用，创新监督形式，增强监督实效，坚决纠正有法不依、执法不严、违法不究和司法不公、徇私枉法等问题，推动“一府两院”更好依法履职。要加强对司法活动的法律监督，着力推进解决群众求助难、申诉难、执行难等问题，加大对困难群众维护合法权益的法律援助，保障公正司法。要充分发挥人民群众的主体作用，扩大人民群众对国家和社会治理的有序参与，加快完善基层群众自治制度，加强法制宣传教育，大力开展法律“七进”，扎实做好法律援助，引导群众理性表达利益诉求，在全社会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局面。各位人大代表要积极发挥联系广泛的特点，在模范遵守法律法规的同时，更要当好法制宣传员，做好法制宣传教育，不断提升群众法制意识，切实加快法治朝天建设步伐。

### **四、要在全面推进从严治党中发挥积极作用**

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站在党和国家长治久安的高度，对从严治党作出了一系列安排部署，这既是我们党加强执政能力建设的自我要求，也是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构建政治新常态的现实需要。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管党治党的重大部署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从严治党“八项要求”，全面落实省委十届五次全会和市委六届九次全会精神，巩固和发展风清气正、崇廉尚实、干事创业、遵纪守法的良好政治生态，区委六届九次全会出台了《关于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全面推进从严治党的决定》，对我区构建从严管党治党新常态作出了安排部署，对于营造朝天良好政治生态具有重要意义。营造良好政治生态，需要全区上下的共同努力。人大要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围绕区委决策部署，找准工作的切入点和突破口。对于人大来说，最重要的就是要增强监督意识，完善监督机制，拓展监督领域，形成监督合力。要严把人大及其常委会任免干部关，充分发挥地方国家权力机关职能作用，强化对人大及其常委会选举任命人员的监督，督促“一府两院”工作人员正确行使人民赋予的权力，特别是加大对容易滋生腐败领域的重要岗位干部的监督力度。当前，要重点加强预算监督，强化预算编制、调整、执行等各个环节的监督，开展依法审查、实质性审查，在强化制度执行中堵塞漏洞。同时，区人大党组要在全面从严治党、构建良好政治生态中当好表率。要认真履行主体责任，始终把牢正确政治方向，模范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中央、省委、市委、区委的重大决策部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自觉与中央、省委、市委、区委保持高度一致，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旗帜鲜明反对腐败，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廉洁从政各项规定，树立为民务实清廉的良好形象。

各位代表、同志们，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人大工作是党的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去年，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60周年大会上强调，新形势下要毫不动摇坚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时俱进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必须毫不动摇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必须保证和发展人民当家作主、必须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必须坚持民主集中制，并从加强立法、法律实施、开展监督、代表作用和人大工作5个方面，明确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要抓好的重点工作，为我们更好地发

挥这一根本政治制度的作用提供了重要遵循和行动指南。区委将继续发挥好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切实加强对人大工作的领导，及时研究解决人大工作和建设中的重大问题，为人大组织履行职责、开展工作创造更好的条件；要进一步完善邀请人大代表列席会议、代表知情知政等制度，不断拓宽代表在闭会期间的活动形式，为代表充分履职创造有利条件和环境，做到思想上真重视、工作上真倚重、保障上真关心。“一府两院”要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进一步改进工作，提高依法行政和公正司法水平。各级各部门要积极支持人大和人大代表依法行使职权，认真听取来自人大代表的批评与意见，积极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和建议，为人大及其常委会和人大代表履行职能创造良好环境。区人大及其常委会要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提升履职能力，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 6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大兴学习进取、开拓创新、真抓实干之风，努力建设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通、团结协作、勤政廉洁的人大干部队伍，构建充满活力、富有效率的工作制度和运行机制，不断提升人大工作科学化水平。各位代表进一步增强代表意识、职责意识，始终牢记来自人民、代表人民的光荣使命，回到自己的工作岗位以后，带头宣传好本次人代会精神，带头落实好区委和本次大会确定的各项部署要求，努力在火热的改革发展实践中展现代表风采、争创一流业绩。

各位代表、同志们，新形势新常态令人振奋，新目标新任务催人奋进。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让我们在市委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牢记使命，务实创新，扎实工作，主动适应新常态，抓住新机遇，谋求新发展，奋力开创朝天经济社会发展新局面，为协调推进“四个全面”和建设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 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5年3月11日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并审查了区长伏玉琼代表区人民政府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会议认为，2014年，区人民政府紧密团结和依靠全区人民，始终突出“稳增长、促改革、提质效”工作基调，专注定力促发展，协调推进抓统筹，务实创新促改革，全力以赴惠民生，全区经济保持平稳健康发展。会议充分肯定区政府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15年经济社会发展的目标任务与工作部署，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号召，全区人民要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省委十届四次、五次全会、市委六届八次、九次全会和区委六届八次、九次全会精神，围绕“加快振兴发展、推进全面小康、建设美丽朝天”主题，坚持“稳中求进、进中求好”的工作基调，突出“稳增长、促改革、强法治、夯基础、惠民生、保稳定”的工作主线，深入实施“四化联动、文化推动、民生带动、创新驱动”战略，扎实开展“项目决战年、招商突破年、产业提升年、城镇建设跨越年、改革深化年、法治推进年、作风强化年”活动，主动适应经济新常态，进一步加快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深入推进依法治区进程，为开创经济社会发展新局面、建设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而努力奋斗！

# 政府工作报告

2015年3月9日在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区长 伏玉琼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区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过去一年的政府工作，对今年工作提出建议，请各位代表审查，并请区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 2014年工作回顾

过去一年，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区政府团结带领全区人民正确把握发展大势，积极应对复杂局势，以敢于担当的勇气直面困难，以科学务实的举措破解难题，全区经济保持平稳健康发展。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34.24亿元，同比增长8.1%，增速居全市第四位；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7.1%，增速居全市第六位；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35.01亿元，增长4.8%，增速居全市第五位；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0.46亿元，增长13.3%，增速居全市第一位；地方公共财政收入16127万元，增长13%，增速居全市第四位；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20563元，增长10.8%，增速居全市第四位；农民人均纯收入6776元，增长12.1%，增速居全市第一位。

一年来，我们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 一、专注发展定力，经济保持平稳增长

项目投资稳步增长。扎实开展“项目深化年”活动，全年实施项目161个，其中省市区重点项目30个，大唐芳地坪风电等73个项目全面建成，梓曾蔬菜项目实现当年引进、当年建成、当年投产，清风峡嘉陵江大桥、双峡湖水库等46个项目加快建设，项目投资拉动经济增长4个百分点。争取到位世行贷款三批次、嘉陵江桥梁、公路安保、西促会医疗扶贫等一批重点项目，争取到位各类项目资金11亿元。

工业经济逆势奋进。载体集聚效应加强。完成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投入1

亿元，新增园区面积 0.6 平方公里，新建标准化厂房 5500 平方米；七盘关工业园、七盘关石材城建设加快推进，朝天工业集中区创建省级经济开发区步伐加快。主导产业加快发展。“水（泥）一金（矿）一石（材）”产业支柱加快构建，全年实施 500 万元以上工业项目 17 个，海螺砂石骨料等 5 个产业项目建成投产，金冠土鸡加工等 11 个项目加快建设；煤矿清理整顿和兼并重组工作有序推进；隆升酒业、金田蔬菜等企业实现盘活重组，新培育规上企业 5 家。工业效益稳步提升。规上工业实现利润总额 6.3 亿元，增长 12.9%；工业税收再创新高达到 1.4 亿元，比上年净增 3000 万元，增长 25.8%。

农村发展成效显著。农业基础地位不断加强，全年实现粮食产量 10.2 万吨、油料 6007 吨。特色产业加快发展。“朝天核桃”荣获四川首届“果王子”评选核桃类金奖，产量连续六年居全省县区首位；种植蔬菜 26 万亩，新认证国家绿色食品 A 级产品 3 个、有机转换产品 6 个，全省菜果茶标准化创建暨高山蔬菜生产培训会在我区召开；食用菌产业实现提质扩面，畜牧、蚕桑产业稳步提升，汪家蓝莓、曾家山葵、沙河樱桃、西北小龙虾等特色农业加快发展。园区建设富有成效。投资 1.8 亿元建成羊西现代农业（食用菌）园区。经营体系逐步完善。新引进农产品精深加工企业 3 家，天冠公司被评为省级重点龙头企业；培育农民专合组织 14 家、家庭农场 25 家，平溪蔬菜合作社创建为我区首个国家级示范合作社；建成区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中心，成功创建为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示范区。“强村行动”深入实施，农村面貌持续改善，全面完成省级新农村示范片年度建设任务，高标准建成“蒲羊东”百里新农村走廊和李家乡青林村、蒲家乡河坝场村等一批幸福美丽新村，改造农村危旧房屋 1437 户。

服务业取得新进展。旅游经济蓬勃发展。成功创建为省级乡村旅游示范县区，龙门阁创建为国家 AAAA 级旅游景区；曾家山滑雪场、潜溪河漂流一期建成投运，曾家山景区道路等一批旅游项目加快建设。创新旅游宣传营销方式，建立了旅游营销中心，成立了朝天乡村旅游联盟，开通了朝天

旅游微信，成功举办第二届四川·朝天核桃文化旅游节等活动，旅游知名度显著提升。商贸物流业持续繁荣。城乡消费市场日益活跃，18家商贸企业加入“天虎云商”等网络销售平台，新建农村超市5家，培育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企业3家、规上服务业企业1家；狠抓餐饮品牌打造，成功举办第二届朝天“名菜、名小吃”评选大赛，培育“曾家山菜系”特色餐饮店16家。物流业加快发展。完成七盘关公路物流港规划编制工作并成功纳入《川东北经济区发展规划》，启动羊木煤炭物流园规划编制前期工作。金融服务经济发展力度加大，全年金融机构存款余额32.4亿元，增长11.62%；贷款余额22.3亿元，增长34.32%。

## 二、强化统筹协调，城乡面貌加快改善

城市建设步伐加快。规划管控不断强化。完成《曾家山产村一体区域发展总体规划》和5个乡镇场镇控制性详细规划、80个幸福美丽新村规划编制工作，出台了朝天区农房建设通用图集，进一步规范了农房建设管理工作。“城建项目年”活动扎实推进。世行二批次“九路一桥一厂”、旧城区棚户区改造一期工程和鑫地源·首府、锦绣家园等房地产项目全面竣工；清风峡嘉陵江大桥、小峨嵋公园、羊木重点镇建设等项目加快实施，新建新型农村社区12个、城镇社区3个。全区城镇化率提高1.6个百分点，达到30.7%。

基础设施有效提升。交通建设成效明显。建成农村公路97.4公里，通村公路硬化率达90%；实施安保工程253公里，建成打杵沟大桥和农村桥梁4座。农村基础设施逐步夯实。双峡湖水库完成总工程量的30%；羊木场镇、东溪河场镇和西北乡河堤建设全面完工；“小农水”、农发水保等项目建设有序推进，新建农村供水工程174处，解决农村安全饮水9400人；新建农村沼气池3050口。电力设施加快完善，城乡供电质量明显提高。用地保障有力，报征建设用地1800余亩，竣工3个土地整理项目和2个城乡用地增减挂钩项目。改建区域气象自动站5座。

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生态建设卓有成效。建成朝天嘉陵绿道、二专线

（朝天段）百里生态文化长廊，完成大中坝边坡生态治理，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7 平方公里，营林造林 4 万亩，森林覆盖率达 59.3%；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空气质量优良率达 100%。节能减排稳步推进。城区污水处理厂和沙河污水处理站建成投运，川陕跨界流域污染防治联动机制不断健全，建设项目环评及环保“三同时”制度执行率 100%。圆满完成“创国卫”工作，顺利创建为省级环境保护模范城市，成功承办全国第二个、广元市第五个“低碳日”活动启动仪式。全面整治河道采砂和曾家山探（采）矿秩序，关停煤矿 7 家。

### 三、推进改革开放，发展活力不断增强

全面深化改革开局起步。认真落实全区改革“路线图”，研究制定了 13 项具体改革方案。农村综合改革加快推进，全面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农村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农村房屋产权确权登记工作有序推进；建成农村产权交易服务中心，流转土地 13.3 万亩。政府机构改革稳步实施，全面完成农业畜牧、卫生计生、食药工商机构改革和职能整合工作；大力推行简政放权，取消行政审批项目 13 项。工商登记制度改革深入推进，新发展各类市场主体 644 户，增长 101%。财税管理体制改革卓有成效，政府所有资金和资产运行全部纳入财政预算管理，依法公开了 69 个部门的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预算，乡镇和村级基本财力保障得到加强；建立了涉农资金整合投入机制，整合涉农资金 1.29 亿元。金融、投融资改革有序推进，信用联社改组农村商业银行步伐加快，实施政府性融资项目 5 个融资 2.56 亿元。教育、科技、文化、卫生等领域改革稳步推进，社会保障便民服务工作改革走在全市前列。

开放合作水平加快提升。招商引资再创佳绩。深入实施“强力招商年”活动和“三百工程”，成功签约灵芝深加工、村上春冷链物流等一批产业项目，成功举办核桃文化旅游节招商推介会暨项目签约活动，全年新签约项目 126 个，其中亿元项目 28 个；引进到位市外资金 34.54 亿元，同比增长 20.6%。交流合作不断深化。全年组织参加招商推介、市场拓展活动 20



余次，成功举办啤酒节、核桃文化节商展会等节会活动，签约校企合作项目 3 个，实施浙江对口帮扶项目 7 个。

#### 四、着力改善民生，发展成果惠民利民

民生保障不断加强。大力开展“强基惠民年”活动，全面完成省市下达我区的十大类 112 个民生项目和 20 件民生实事，全年民生支出达到 9.69 亿元。狠抓就业促进，发放创业小额担保贷款 6518 万元，扶持自主创业 853 人；省级创业型城市创建深入推进，城镇新增就业 1560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 3.8%；转移输出农村劳动力 7.11 万人次。社会救助水平不断提高，城乡低保应保尽保，农村五保集中供养率达 48.5%，困难群众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覆盖率达 100%，五项保险参保人员达到 14.9 万人次。深入实施“安居工程”，改造棚户区住房 359 户，建设公共租赁住房 125 套，发放低收入家庭住房补贴 50 户。深入开展精准扶贫和“双联”工作，识别、建档立卡贫困村 64 个、贫困人口 2.8 万人；实施连片扶贫项目 2 个、整村推进项目 8 个和村道扶贫项目 3 个，易地扶贫搬迁 219 户 700 人，全年减少贫困人口 4339 人。

社会事业全面进步。教育事业协调发展。全面完成第一轮《学前三年行动计划》，学前三年入园率达 80%，新建公办幼儿园 1 所，创建市四星级幼儿园 2 所；基础教育质量考核荣获全市三等奖，高考本科上线率居全市同类学校前列。科技创新取得突破。全年申请专利 63 件，培育高新技术企业 3 家，两项技术荣获省科技进步奖，区林果研究所被市政府授予院士（专家）工作站。卫生计生事业不断进步。“新农合”参合率达 99%，区人民医院创建为“二甲”综合医院，改扩建乡镇卫生院 4 个、村卫生室 30 个，重性精神病患者管理经验在全省推广学习；“单独两孩”政策稳步实施，人口自然增长率 2.85‰。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建成区美术馆和 5 个乡镇文化广场，完成 3 座无线电视发射基站建设和 20 个乡镇农村有线网络改造，发展无线数字电视用户 4012 户；深入开展文明创建和文化交流活动，举办了迎新春音乐会、“最美朝天人”评选等活动，纪录片《华山背夫》荣获四川省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群众体育再掀热潮。朝天区代表队

荣获全省健身秧歌比赛金奖，成功承办了全国群众登山健身大会曾家山挑战赛，举办了川陕甘嘉陵绿道自行车邀请赛。档案工作取得新成绩，建成朝天区荣誉陈列室，创建省级新农村建设档案示范乡镇 5 个。防震减灾工作再创佳绩，连续 4 年被评为全国防震减灾工作先进县区。审计、统计、工商联、工会、妇女儿童、青少年、残疾人、红十字、史志、外事侨务、港澳台、粮食、供销、物价等工作全面加强。

社会大局和谐稳定。深入创新社会治理，大力推进网格化服务管理，基层公共服务体系不断完善，联系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有效打通。完成第九届村（居）“两委”换届工作。拥军优属、民兵预备役工作全面加强，成功创建为省级双拥模范县区。信访改革深入推进，逐级走访和诉访分离等制度有效实施，信访形势持续向好；全面落实领导接访包案化解机制，原民办（代课）教师 and 老电影放映员等群体的诉求有效化解。平安朝天建设不断深化，成功承办全省食品安全生产经营主体调查现场培训会，全区未发生有重大影响的恶性刑事案件和群体性事件，平安建设满意度综合测评排名全省第 11 位、连续两年排全市第 1 位。全面加强安全生产制度建设，扎实开展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攻坚年活动，全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应急管理、禁毒、防邪、民族宗教、消防和人防等工作扎实推进。

## **五、坚持依法行政，政府自身建设不断加强**

深入推进依法治区，大力开展“法律七进”活动，积极推行“订单式”和“靶式”普法；坚持政府常务会议学法制度，强化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大力开展法治文化建设。深入推进政府职能转变，依法清理规范行政权力，基本建成行政权力依法规范公开运行平台。严格依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权力，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工作监督，主动接受政协的民主监督，全年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114 件、政协委员提案 110 件，办结率、满意率均为 100%，区长信箱办结率 100%。扎实推进政务公开，不断完善网络问政体系，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提高了政府工作透明度。政务服务中心规范化、标准化建设进一步加强，政务服务体系日趋完善。扎实开展党的

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和“庸懒散浮拖”专项整治，政府系统“四风”问题得到有效遏制。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和“约法三章”，清理整治超标办公用房 1.03 万平方米，“三公”经费较上年下降 16.7%。

各位代表，过去的一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宏观经济形势，我区经济社会发展能取得这样的成绩，实属不易。这是市委、市政府和区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区人大、区政协和社会各界监督支持的结果，是全区人民辛勤努力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区人民政府，向全区人民、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和人民团体，广大公安干警、驻朝部队官兵，向所有关心、支持朝天经济社会发展的社会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各位代表，总结去年工作，我们也清醒地看到经济社会发展中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一是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部分经济指标增速回落，投资增长难度加大，特别是工业投资持续低迷，新的消费热点不多。二是经济新常态下各种要素制约日益趋紧，特别是融资、财政、土地、环保等政策红线更加严厉，政府债务管控加强，筹资融资渠道变窄，这将使政府工作面临更大的挑战。三是转型期的各种矛盾越来越突出，相当一些行业企业都将面临痛苦而艰难的转产转型转向，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突出，部分企业生产经营相当困难，短期内还难以走出困境。四是经济领域不少改革事项还未落地，从上到下的各项改革政策还存在不同步、不匹配、不一致的问题，县域经济发展的各项改革还存在多头承接、标准不一、难以操作等问题。五是扶贫攻坚和改善民生的任务还非常艰巨，一些地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的差距仍然较大，城乡群众在生产生活中还有不少突出问题有待解决。在政府自身建设方面，有的决策部署和工作措施还没有落到实处，政府系统还不同程度存在“庸懒散浮拖”等不良现象，依法行政和反腐倡廉建设还需加强。我们将以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正视这些问题和差距，并认真加以研究解决。

## 2015 年主要目标任务和重点工作

2015 年是全面完成“十二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是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之年，是全面依法治国的开局之年，也是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的转型之年，做好全年工作意义重大。

**今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省委十届四次、五次全会、市委六届八次、九次全会和区委六届八次、九次全会精神，围绕“加快振兴发展、推进全面小康、建设美丽朝天”主题，坚持“稳中求进、进中求好”的工作基调，突出“稳增长、促改革、强法治、夯基础、惠民生、保稳定”的工作主线，深入实施“四化联动、文化推动、民生带动、创新驱动”战略，扎实开展“项目决战年、招商突破年、产业提升年、城镇建设跨越年、改革深化年、法治推进年、作风强化年”活动，主动适应经济新常态，全面深化各项改革，深入推进依法治区，着力提升发展质效，努力改善民计民生，奋力开创经济社会发展新局面。

**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实现 38 亿元，增长 9%；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实现 17.2 亿元，增长 10%；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38.17 亿元，增长 9%；地方公共财政收入实现 17578 万元，增长 9%；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 11.77 亿元，增长 12.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 22927 元，增长 11.5%；农民人均纯收入实现 7725 元，增长 14%；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以内；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3.5‰以内；城镇化率提高 2 个百分点左右；完成市下节能减排目标任务。

今年，全区经济增速预期目标首次设定为个位数增长，但也仍然高于全国 2 个百分点、全省 1.5 个百分点、全市 0.5 个百分点。作出这样的安排，主要基于以下三个方面的考虑：第一，主动适应经济新常态的客观要求。经济新常态是中央对我国经济发展阶段新变化作出的重大战略判断，希望追求高速发展的外部条件和政策取向已经发生了重大变化，朝天和全国全省全市的发展态势基本一致，总体上都将从高速增长“换档”到中高速增长。当前，经济下行的压力越来越大，制约要素越来越多，稳增长的

难度越来越大，我们必须准确研判新形势，主动适应新常态，合理确定预期目标。第二，推进朝天加快发展的现实需要。朝天作为集盆周山区、革命老区、地震重灾区、连片贫困地区为一体的特殊地区，发展不足、发展滞后仍是我们当前面临的主要矛盾。朝天要在相同的时间内，与全国全省全市同步实现全面小康，差距很大，我们必须保持一个合理的快于全国全省全市平均水平的经济发展速度。不然，我们将在新一轮的换挡提速中落后掉队，这也是朝天“换挡”的底线。第三，稳定经济持续较快增长的内在支撑。从发展机遇看，我区面临深入实施秦巴山区扶贫攻坚规划、川东北经济区发展规划、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规划等多重发展机遇，只要能够抓住这些机遇，我们就有足够的信心和决心保持高于全国全省全市的平均增速。从发展基础看，我区拥有资源富集、区位独特、交通便捷、生态良好等诸多有利条件，而且经济总量小，上升空间大。只要我们坚持量力而行、尽力而为，就一定能够在新常态下开创新局面，在新发展中实现新作为。

特别需要报告和说明的是，在市场经济条件下，经济增长目标是预期性的弹性指标，而不是约束性的刚性指标，且主要依靠市场主体自主行为去实现。因此，在新的一年里，我们既要正确看待经济增速换挡，又要务求实现更好结果，在稳增势中求升位，在求升位中追求好质效，为全面实现各项目标而加倍努力。

围绕上述要求和目标，今年将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 **一、坚持项目第一抓手，保持投资稳定增长**

科学谋划项目。强化项目规划意识，紧扣国家宏观政策走向，创新项目策划理念，精心编制“十三五”发展规划、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规划，重点在产业升级、新型城镇化、重大基础设施、生态保护、扶贫开发等领域，谋划、储备一批前瞻性、牵动力强的重大项目。全年储备项目要达到200个，达到可研深度70个。强化项目推介，积极组织参加各类招商引资和经济论坛活动，推动项目谋划与市场投资有效对接，加大对我区优势资

源的宣传和推介力度，吸引更多客商和企业关注朝天、投资朝天。

**全力抓建项目。**扎实开展“项目决战年”活动，认真抓好180个项目建设，确保年内完成投资36.6亿元，形成固投35亿元以上。健全项目管理机制，全力促进“四个一批”项目建设，全面竣工清风峡嘉陵江大桥等124个项目，加快推进大羊快速通道等40个项目，争取开工曾家山旅游康养等7个项目，加快沙河温泉开发等9个项目前期工作。深入实施大项目促大发展战略，着力抓好七盘关石材城等30个重点项目建设，确保年内完成投资18亿元以上。加强协调服务，积极支持国家重点工程建设，确保西成客专、兰渝铁路等工程项目顺利施工。

**强化要素保障。**继续坚持重点项目县级领导联挂制度和每季度集中开工制度，建立重大项目会商机制，加强对项目工作的统筹、协调、调度和指导。多渠道加强资金保障，向上争取各类补助资金10亿元以上；创新拓展融资渠道，积极搭建银政企合作平台。加强项目建设用地保障，做好用地规划调整；认真实施好各类国土项目，争取更多用地指标；坚持节约集约用地，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加强煤、电、油、气、运综合协调，确保项目建设顺利推进。

## **二、坚持工业主导地位，努力实现提质增效**

**推进产业集聚发展。**着力培育“水（泥）-金（矿）-石（材）”产业支柱，确保海螺水泥、海螺塑编等企业满负荷生产，积极引进水泥纤维板、木丝板加工等项目，延伸产业链条；加快太阳坪金矿后续项目建设和董家院、梧桐院黄金资源勘探工作进程；抓好石材产业发展，确保石材城一期建成投产。加快新兴能源产业发展，积极推进凯迪生物质发电项目建设和风电资源开发进程，完成煤矿清理整顿和兼并重组工作。壮大农特产品加工产业，完成梓潼蔬菜二期、金冠土鸡加工等项目建设，加快灵芝深加工、村上春冷链物流等项目建设。积极推进医药和医疗器械产业发展。全年力争实现工业总产值55亿元，增长10%。

**夯实工业发展平台。**严格执行入园企业管理办法，提高入园企业质量。

积极创新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模式，探索建立政企联合建园机制，充分吸纳社会资本加强园区建设，全面建成七盘关工业园，启动石材产业园二期建设，加快推进羊木、仇坝园区建设。全年完成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投入1亿元以上，新增园区面积800亩，新建标准化厂房6000平方米。全面完成朝天工业集中区创建省级经济开发区工作。

培育壮大重点企业。抓好重点工业企业运行监测，加强跟踪协调服务，确保在规企业满负荷生产，投产企业正常运营。下决心盘活西储粮油、千珍粉体等停工停产企业。积极培育新增一批重点企业，精心做好企业进规工作，新培育规模以上工业企业5家，新增亿元以上企业2家。加强科技创新能力建设和工业品牌培育，支持泉龙石材等企业开展技术改造，推动产业提档升级，全年完成技改投资10亿元，申报、培育国家级和市级高新技术企业各1家，创建四川名牌产品和著名商标各1个。

### **三、突出农民增收主题，促进农业增效农村发展**

大力发展特色优势产业。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强化政府引导和政策支持，突出抓好核桃产业发展，着力提升蔬菜产业综合效益，不断壮大畜牧和食用菌产业，稳步发展蚕桑产业，积极支持小水果、山葵、魔芋等特色产业发展。持续抓好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全面建成“金三”万亩核桃产业园，完善提升中子核桃、平溪蔬菜、曾家山土鸡、文安蚕桑和羊木食用菌园区，切实发挥示范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深入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扶持壮大棒仁食品、三元茧丝绸等龙头企业，全面建成金冠土鸡加工项目，新引进培育亿元龙头企业1家，培育家庭农场25家、农民专合组织15家。加强品牌创建。积极推进“朝天核桃”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曾家山有机蔬菜示范基地创建，深入开展“曾家山蔬菜”中国驰名商标、“羊木食用菌”国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和“曾家山”土鸡地理标识证明商标创建工作。

加快建设幸福美丽新村。大力实施“强村行动”，完成“强村行动”幸福美丽新村规划编制工作，全面完成省级新农村示范片建设任务，建成“文

柏陈”新农村示范片，打造新村聚居点 25 个、幸福美丽新村 15 个，改造农村危旧房屋 1000 户。加强农田水利基本建设，认真实施“小农水”、农发水保等项目，新建、维修机耕道 100 公里，实施测土配方施肥 25 万亩，建设标准农田 1 万亩，抓好农村饮水安全工作。推进村级公共服务体系全覆盖，新建农业社会化服务超市 5 家。完善村规民约，倡导文明新风。

拓宽渠道促进农民增收。认真落实助农增收一把手负责制，继续实行乡镇、村综合实力和农民增收定期评比通报制度。大力发展劳务经济，输出转移劳动力 6.5 万人次，实现劳务收入 7 亿元以上，稳定增加农民工资性收入。加快完善农村产权流转服务制度，引导、规范农户通过租赁、转包、入股、托管等多种形式有序开展土地、林地经营权流转，全年流转土地 1 万亩、林地 2 万亩，切实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严格落实各项惠农、强农、支农政策，稳步增加农民转移性收入。加强宣传引导和协调服务，扎实做好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切实降低农民生产风险。

凝心聚力推进扶贫攻坚。优化整合各类扶贫资源，进一步完善六大扶贫机制，大力开展“六大扶贫攻坚行动”，严格执行干部驻村帮扶制度，深入实施产业扶贫、整村推进、“雨露计划”等扶贫项目。深入推进精准扶贫，加快完善、认真落实建档立卡贫困村和贫困户帮扶措施，在 64 个贫困村全面开展驻村扶贫和结对帮扶。积极动员和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扶贫开发。易地扶贫搬迁 384 户 1500 人，扶贫解困 5300 人。

#### **四、推进三产提速提质，拓展经济增长空间**

着力提升旅游开发水平。坚持文旅、农旅和商旅融合发展，启动全国乡村旅游示范县区创建；抓好健康养生产业发展，把曾家山创建为省级旅游度假区，加快中国西部生态养生基地建设；突出生态旅游主题，力争将水磨沟创建为国家 AAAA 级旅游景区；主动融入剑门蜀道文化精品旅游线路，完善提升明月峡、龙门阁景区建设。强化景区硬件设施建设，加快曾家山景区道路、水磨沟景区小环线 and 2 个游客集散中心建设，抓好曾家山旅游康养、水磨沟景区开发、潜溪河漂流等旅游项目的建设和招商工作。积极



探索旅游资源经营和管理体制改革，创新推动洞天旅游公司“新三板”上市工作；抓好智慧旅游建设和参与性旅游项目、特色旅游产品开发，提升旅游接待和服务水平。扩大营销传播力，突出“栈道之都、养生天堂”核心品牌，充分整合旅游营销资源和载体，充分利用传统和现代营销手段，办好曾家山避暑节等节会和推广活动，增强线上线下营销能力。力争全年接待游客 290 万人次，实现旅游总收入 20 亿元。

积极繁荣商贸物流产业。加快完善城市商业空间布局，建成明月峡商业街，启动五丁街商业步行街建设。加大商贸企业培育力度，全年新增限上商贸企业 2 家、规上服务业企业 1 家；加强服务和政策支持，积极引导限上个体户转制企业。鼓励创业资本、市场主体进入服务业领域，全年招引品牌连锁店 3 家，新培育大型综合性卖场 1 家。大力发展物流产业，加快推进七盘关物流港建设前期工作，抓好羊木煤炭物流园规划编制和项目争取工作；加大第三方物流企业培育力度，新引进物流企业 1 家。

多措并举活跃消费市场。大力推广“曾家山菜系”，发展特色餐饮产业，积极引导传统餐饮业创新经营理念，促进转型升级。大力发展节庆假日经济，鼓励旅游消费，提升明月峡啤酒节、曾家山避暑节影响力。积极组织参加市场拓展“三大”活动，鼓励商贸流通企业开展“为民惠民”促销活动，拓展朝天产品销售市场，拉动城乡居民消费。积极发展电子商务，培育电商企业 2 家；深入实施“宽带乡村”工程，拓展城乡信息消费市场。支持金融保险消费，提升金融服务能力，力争全年净增贷款 6 亿元以上。认真落实促进房地产发展各项措施，鼓励住房消费。积极发展康养服务、物业管理等新兴服务业，大力扶持“批零住餐”等传统消费行业，努力挖掘消费潜力，全面释放消费需求。

## **五、加快新型城镇化步伐，促进城乡统筹发展**

全面提升城市形象。大力实施“城镇建设跨越年”活动，加快推进清风峡嘉陵江大桥、小峨嵋公园、潜溪河漂流二期、鑫地源·财富港等项目建设，全面启动陵江西路、北出口道路建设和棚户区改造二期工程。配套

市政设施，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城市形象。抓好小集镇建设，加快推进羊木镇的一批重点项目建设。

加快完善基础设施。完善农村交通路网，改建县乡公路 50 公里，硬化通村公路 70 公里，实现 100% 的行政村通水泥路；实施安保工程 100 公里，加快大羊快速通道建设；完成白虎嘉陵江、陈家安乐河等 6 座桥梁建设。抓好水利设施建设，加快推进双峡湖水库建设，抓紧做好嘉陵江大巴口闸坝、汪家协议水库建设的前期工作。招商实施土地增减挂钩项目，完成工矿废弃地复垦规划编制工作，实施土地整理项目 3 个。抓好羊木 220 千伏变电站建设，完成 8 个村农村电网升级改造工作。

提高城乡管理水平。强化规划引领，完成朝天城市北部组团李家河片区和 5 个乡镇场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工作。积极推进“智慧城市”建设，落实城市“网格化”管理制度，巩固“创国卫”成果，强化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提高城市管理水平。严格执行《朝天区农房建设管理办法》，进一步加强农房建设活动的监督管理，新建农村新型社区 25 个。深入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实施农村环境连片整治项目 3 个，完善城乡环卫保洁长效机制，实现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全覆盖和制度化。

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深入推进省级生态文明示范区和国家园林城市创建，认真开展绿化美化行动，扎实抓好新一轮退耕还林和天然林保护二期工程，营林造林 3 万亩，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7 平方公里，森林覆盖率达到 59.4%。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和环境质量监测，建成大中坝空气质量监测站，确保区环境监测站达到国家西部三级标准。深入推进节能减排。抓好工业、交通、服务业等重点领域节能降耗，有效推进公共机构节能；完成羊木镇和东溪河乡污水处理站建设，加快实施大滩镇等 3 个农村村庄综合整治项目。大力发展低碳经济。加快生物质能发电、风力发电等清洁能源项目建设；完善农村沼气建管机制，新建农村户用沼气池 2788 口；新增天然气用户 700 户。积极倡导文明、节约、绿色、低碳、智能的消费理念，大力培育低碳文化，积极构建低碳社会。

## 六、全面深化各项改革，努力提高开放合作水平

稳步推进行政体制改革。加快推进政府机构改革和职能转变，抓好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工作。完成党政机关公车改革工作。进一步简政放权，清理优化行政权力目录，全面取消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积极推进行政权力网上规范公开运行。健全公共资源集中交易管理体制，规范公共资源交易行为。

突出抓好经济领域改革。推进国资国企改革，加快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全面实施国有企业政企分离工作，做实做大国投公司；理顺国资监管体制，促进企业治理结构规范化。改革完善政府预算管理机制，积极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深化专项资金管理改革，规范政府性债务管理，清理规范税收等优惠政策。严格执行新版政府核准投资目录，强化企业投资自主权；积极推行 PPP 投融资模式，筹集项目建设资金；加快完善中小企业服务体系，设立民营经济重大项目绿色通道。推进金融体制改革，积极引进域外金融机构，完善金融生态链；完成信用联社改组农村商业银行工作。深入推进工商登记制度改革，进一步放宽登记限制，积极推行工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新增各类市场主体 600 户以上。

全面深化农村综合改革。加快推进农村各项产权确权登记工作，扎实抓好省级经济林木抵押贷款试点和农村土地流转收益保证贷款工作；建成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平台，加快构建“1+3”新型农业经营体系。深入推进户籍制度改革，全面放开城镇落户限制，全面落实居住证制度。积极推进涉农资金整合、股份制家庭农场、供销合作社三项市级改革试点工作。

务实创新扩大开放合作。深入实施“招商突破年”活动和“三百工程”，推进全员招商向产业招商、专业招商、园区招商“三位一体”招商模式转变，确保全年签约项目 100 个以上，签约资金 100 亿元以上。健全完善招商引资项目统筹协调推进机制，切实提高履约率，确保全年引进到位市外资金 38 亿元以上。坚持“非禁即入”，充分激活民间投资，积极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公益性事业投资和运营，全年力争实现民营经济增加值 20 亿元。

不断巩固深化各领域交流与合作，积极参加西博会、西交会等招商推介活动，全面拓展政企、院企、校企、厅区合作，巩固深化浙江、宜宾等对口援建和市级部门“双联”长效合作机制，切实增强发展动力与活力。

## 七、着力保障改善民生，协调推进社会事业发展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大力实施十大民生工程，继续办好20件民生实事，确保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民生支出占比稳定在65%以上。抓好就业促进，完成省级创业型城市创建工作，城镇新增就业1300人。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开展全民参保登记工作，完善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养老保险和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等制度，启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稳步提升“新农合”保障水平。全面落实“十大救助”制度，加快建立“一门受理、协同办理”的统筹协调救助机制。抓好“安居工程”建设，加大国家开发银行棚户区改造项目争取力度，全面启动旧城区棚户区改造二期工程，改造棚户区109户，发放低收入家庭住房补贴60户。

大力发展社会事业。推进教育综合改革。加快实施第二轮《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和《特殊教育提升计划》，新建公办幼儿园1所；加快实施义务教育“全面改薄”工程，力争朝天中学创建为省二级示范性高中；深入实施“三名工程”，认真落实各项教育惠民政策和特困地区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加快发展卫生计生事业。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完善分级诊疗制度，稳步推进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改扩建乡镇卫生院2个、村卫生室30个，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不断提高农村医疗服务水平；加快区中医院“二甲”创建和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创建，强化疾病防控、妇幼保健和卫生应急处置能力建设；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落实各项计生惠民政策。繁荣发展文体事业。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完成5个乡镇有线电视光纤联网，实现乡镇有线电视光纤全覆盖；新建广播“村村响”30个、文化院坝10个；积极发展群众体育，加快全民健身中心建设，办好第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完成市下省级文明城市创建任务，深入开展“爱我朝天、我爱朝天”主题活动和“三下乡”

活动，推动文艺创作和文化产业蓬勃发展。认真做好审计、统计、地方志、档案、防震减灾、“双拥”、人防、民兵预备役、工会、青少年、妇女儿童、工商联、老龄、残疾人、红十字、气象、民族宗教、外事侨务、对台等工作。

## 八、深入推进依法治国，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创新社会治理体制机制。深入推进依法治区，扎实开展法治示范创建活动，加快构建覆盖城乡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做好“六五”普法迎检工作。严格执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制度，继续完善“大调解”工作体系。推进信访制度改革，提高信访法治化、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坚持领导接访下访包案机制，深入开展“三无乡镇”创建，推进“事要解决”；加强视频接访网络建设，积极畅通和拓宽群众诉求表达渠道，着力打造“阳光信访”。坚持创新社会治理，加强基层群众自治机制和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进网格化服务管理，不断提高基层社会治理能力。支持企事业单位、人民团体在社会治理中发挥更大作用。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加强公共安全体系建设。深化“平安朝天”建设，加强社会防控力量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依法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健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继续深化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加强重点领域和高危行业安全监管，推进“打非治违”常态化，高度重视消防安全、校园安全，推动安全生产秩序持续稳定好转。加强农产品和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深入推进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区创建，加快建立和完善食品原产地可追溯制度和质量标识制度，努力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强化质量监管，推进“质量强区”建设，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工商管理，持续开展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专项行动。完善防灾减灾体系和各类应急预案，抓好地质灾害防治，有效预防和应对各类自然灾害。

## 加强法治政府建设

各位代表，新形势、新任务对政府自身建设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新的一年，我们将以法治政府建设为中心，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大力推进依法行政、高效行政、廉洁行政。

依法履行政府职能。坚持依法行政，全面履行好法律赋予的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坚持法无授权不可为，加快建立行政权力清单制度；坚持法定职责必须为，积极推行政府责任清单制度；切实维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严格执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不断规范政务服务，完善政府向社会购买服务的机制。

依法科学民主决策。切实把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作为行政决策法定程序。积极采纳人大、政协调研建议，吸取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意见。建立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健全政府常务会议学法制度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加强对行政决策落实的监督，定期对决策的执行情况进行评估考核，确保决策落实到位、执行到位。

严格公正文明执法。积极推进综合执法，整合执法队伍种类。加大食品药品、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征地拆迁等重点领域执法力度，维护群众合法权益。规范和完善执法程序，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加强执法监督，切实规范行政执法和刑事执法行为。

加强行政权力监督。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和社会各界监督。强化政府内部层级监督和行政应诉工作；实行纠错问责机制，健全问责方式和程序。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依法规范和深化政务公开，推进财政预算、公共资源配置、重大建设项目、公益事业建设的政府信息公开，着力打造阳光政府。

持续抓好作风建设。扎实开展“作风强化年”活动，不断巩固深化群教活动成果，建立健全密切联系群众、改进作风常态化制度，坚决防止“四

风”反弹。持续治理“庸懒散浮拖”等不良现象，坚决纠正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坚决惩处失职、渎职。加强调查研究，改进文风会风，切实提高机关效能。

扎实推进反腐倡廉。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联动推进“三早”预警、廉政风险防控、廉勤监督三大机制建设。全面推行预算公开，强化“三公”经费管理。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招投标和国有资产转让行为，加大对重点领域、重点部门、重点项目的全面监管和全程监督，强化事前防范和事中监控。始终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严肃查处各类违纪违法问题，坚决查处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认真落实从严治党、从严治政的各项规定，树立干部清正、政府清廉的良好形象。

各位代表，适应新常态，要求我们主动作为、积极有为；实现新发展，召唤我们奋勇前进、奋力争先！让我们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紧紧依靠和团结带领全区人民，进一步解放思想，改革创新，开拓进取，扎实工作，为加快建设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而努力奋斗！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 201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15 年计划的决议**  
2015 年 3 月 11 日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查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广元市朝天区 201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15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同意大会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的审查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关于广元市朝天区 201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15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广元市朝天区 201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关于朝天区 201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执行情况及 2015 年计划草案审查结果的报告**

2015 年 3 月 10 日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第四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查了区人民政府提交的《广元市朝天区 201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15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大会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根据代表的审查意见，又对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查。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

一、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认为，2014 年，区人民政府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中央、省委、市委、区委的决策部署，认真履行职责，紧紧围绕“加快振兴发展、推进全面小康、建设美丽朝天”主题，认真抓了项目投资、产业发展、民生改善、城乡统筹、改革创新、依法治区等重点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区六届人大四次会议审查批准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目标。全区呈现出经济持续稳定增长、结构调整成效显著、项目投资拉动有力、基础设施明显改善、社会事业协调发展、综合实力不断增强、人民生活水平逐步改善的良好局面。成绩来之不易，值得充分肯定。同时我们也应看到，在计划执行过程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一些主要经济指标与年初预期目标尚有差距；我区经济总量仍然偏小，支撑发展的基础仍然薄弱；产业结构不优，主导产业竞争力和带动力不强；投资增长后劲乏力，部分企业生产经营困难；城镇化水平较低，城乡统筹发展进程还需加快；居民收入、医疗、教育、养老等民生事业发展与人民群众的需求还有一定的差距。这些问题应引起区政府的高度重视，并采取切实措施加以解决。

## 二、关于 201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

2015 年全区地区生产总值完成 38 亿元，增长 9%；规模以上工业增加

值完成 17.2 亿元，增长 10%；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38.17 亿元，增长 9%；地方公共财政收入完成 17578 万元，增长 9%；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 11.77 亿元，增长 12.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完成 22927 元，增长 11.5%；农民人均纯收入实现 7725 元，增长 14%；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以内；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3.5‰以内；城镇化率提高 2 个百分点以上及完成市下节能减排目标任务。

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认为，区人民政府提出的 201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符合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贯彻了中央和省市、区委的决策部署，立足朝天经济发展新常态，提出的主要预期目标坚持实事求是原则，符合朝天实际，确立的重点目标积极可行，制定的工作措施针对性强。建议大会同意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广元市朝天区 201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15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 201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 三、对完成 201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建议

2015 年是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之年，是全面完成“十二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的转型之年，做好全年的工作意义重大。为促进全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社会和谐稳定，根据代表的审议意见，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建议：

区人民政府要以改革创新统揽全局，不断深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努力应对、适应经济新常态，破解发展难题，务实创新，扩大合作。一是扎实开展“项目决战年”活动，狠抓项目工作，保持投资稳定增长，重点在科学谋划项目、全力抓建项目、强化要素保障等方面着力。同时，深入开展“招商突破年”活动，招大引优，推动经济持续稳定增长。二是坚持工业主导地位，努力实现提质增效。始终坚持工业发展“三十字”方针，推进产业集聚发展，夯实工业发展平台，培育壮大重点企业。强化工业企业脱困，解决好企业发展要素。三是突出农民增收主题，推进现代农

业发展。大力发展农业五大特色产业，建设幸福美丽新村，多渠道促进农民增收，加大扶贫攻坚力度，落实好强农惠民政策，促进农村加快发展。

四是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加快发展商贸物流，积极发展电子商务，深入实施“宽带乡村”工程，支持金融保险消费，提升金融服务能力。大力培育扶持“批零住餐”限上企业，促进全区消费能力大幅增长；五是坚持文旅、农贸、商贸融合发展，努力完善旅游要素，提升旅游开发水平。六是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不断提升城镇管理水平和完善城镇功能。继续加强环境保护，加快低碳经济发展，改善人居环境，大力培育低碳文化，积极构建低碳社会。七是大力发展社会事业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大力推进教育综合改革，加快发展卫生事业。努力实施好“十大民生工程”，办好二十件民生实事，着力提升民众幸福指数。八是深入推进依法治区，加大社会管理创新，保持社会和谐稳定。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努力提升政府工作水平。高度重视“十三五”规划编制工作。为开创“美丽朝天，幸福家园”建设新局面而努力奋斗。

# 关于广元市朝天区 201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15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

2015 年 3 月 9 日在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广元市朝天区发展和改革局局长 杜喜宗

各位代表：

我受区人民政府的委托，向大会报告 201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15 年计划草案，请予审查，并请区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 一、201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14 年，面对国际经济环境复杂多变、国内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社会矛盾集中显现等严峻形势，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区上下紧紧围绕“加快振兴发展、推进全面小康、建设美丽朝天”主题，突出“稳增长、促改革、提质效”的工作基调，扎实开展“项目深化年、强力招商年、旅游提升年、城建项目年、改革创新年、强基惠民年、作风转变年”活动，较好地完成了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确定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任务。

### （一）经济运行总体平稳

一是经济稳定增长。及时出台了稳增长的二十四条措施及相关配套政策，努力解决经济运行中的各种矛盾。2014 年全区地区生产总值完成 34.24 亿元，同比增长 8.1%，增速居全市县区第四位；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7.1%，增速居全市第六位；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35.01 亿元，增长 4.8%，增速居全市县区第五位；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 10.46 亿元，增长 13.3%，增速居全市县区第一位；地方公共财政收入完成 16127 万元，增长 13%，增速居全市县区第四位；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完成 20563 元，增长 10.8%，增速居全市县区第四位；农民人均纯收入完成 6776 元，增长 12.1%，增速居全市县区第一位。

二是项目投资持续增长。坚持把稳投资作为稳增长的关键，在三季度及时追加了部分有项目或有库存投资单位的年度任务，并坚持“非禁即入”原则，不断提高民间投资比重，激发社会投资活力。全年完成项目投资 31.43 亿元，同比增长 6.5%，拉动全区经济增长 4 个百分点。从产业来看，一产业投资完成 1.2 亿元，二产业投资完成 12.69 亿元，三产业投资完成 17.54 亿元。从结构来看，基础设施完成投资 13.19 亿元，产业发展完成投资 13.84 亿元，民生及社会事业完成投资 3.69 亿元，房地产开发及其他投资完成 0.71 亿元。全区全年 161 个项目稳步实施，省内首个山地风电项目大唐芳地坪、海螺砂石骨料等 73 个项目竣工投产，特别是梓曾蔬菜深加工项目实现当年引进、当年建成、当年投产；双峡湖水库、泉龙石材精深加工、金冠土鸡加工等 46 个项目加快建设。全区全年 30 个重点项目完成投资 17.71 亿元，其中 6 个省市重点项目完成投资 5.75 亿元，占年度计划任务的 127.8%，占市下目标任务的 102.6%。资金争取有成效。全年争取到位各类项目资金 11 亿元，成功争取到“小农水”、以工代赈片区综合开发、公路安保工程、世行余款、西促会医疗扶贫等一批重点项目。

三是消费需求不断扩大。旅游经济效益显著提升。全年接待游客 280 万人次，同比增长 28.4%。市场消费平稳增长，乡村市场实现零售额 2.76 亿元，增长 12%；城镇市场实现零售额 7.7 亿元，增长 13.7%。18 家商贸企业加入“天虎云商”等网络销售平台，新建农村超市 5 家。成功举办第二届朝天“名菜、名小吃”评选大赛，培育“曾家山菜系”特色餐饮店 16 家。全年物流业实现营业收入 9894 万元、税收 485.4 万元。

四是发展基础进一步夯实。交通建设成效显著。全年建成农村公路 97.4 公里，通村公路硬化率达 90%；实施道路安保工程 253 公里，建成打杵沟大桥和农村桥梁 4 座。水利基础设施加快建设。羊木场镇、东溪河场镇、西北河堤建设全面完工，小农水重点县、农发水保等项目建设有序推进，省重点工程双峡湖水库完成工程投资 1.36 亿元，完成总工程量的 30%；全年

新建农村供水工程 174 处，解决农村安全饮水 9400 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加强。土地整理项目稳步实施，报征建设用地 1800 余亩，竣工 3 个土地整理项目和 2 个城乡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全年新建沼气 3050 口，农村电网改造率达 70%。

## （二）结构调整成效初显

一是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三次产业结构调整为 20.8:52.2:27.0，其中第二产业占 GDP 比重下降 1.9 个百分点，服务业占 GDP 比重提高 1.9 个百分点，经济结构不断优化。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 7.13 亿元，增长 4.8%。全区粮食产量实现 10.2 万吨，油料产量 6007 吨。特色产业发展势头强劲，“朝天核桃”荣获四川首届“果王子”评选核桃类金奖，新认证国家绿色食品 A 级产品 3 个，有机转换产品 6 个，引进农产品精深加工企业 3 家，培育农民专合组织 14 家、家庭农场 25 家。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 17.87 亿元、增长 8.2%。建筑业增加值完成 1.87 亿元，增长 15.7%；全部工业总产值实现 42.45 亿元，增长 3.76%。煤矿清理整顿和兼并重组工作有序推进。全年全部工业及所属行业税收实现 1.4 亿元，增长 25.8%。全年新培育规上企业 5 家，新增亿元以上企业 2 家。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 9.24 亿元、增长 10.5%。全年实现旅游总收入 16.85 亿元，同比增长 33%。全年新发展个体工商户 549 户、私营企业 62 家，新培育规上服务业 1 家、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企业 3 家，完成个体户转制企业 2 家；完成了七盘关公路物流港规划编制工作，并成功纳入《川东北经济区发展规划（2014—2020 年）》；启动羊木煤炭物流园规划编制前期工作。

二是统筹城乡发展有序推进。“五个统筹”和“五项改革”稳步实施，统筹城乡综合配套改革有序推进。新型城镇化加快提升，全区城镇化率提高 1.6 个百分点，达到 30.7%。城镇规划体系不断完善，完成《曾家山产村一体区域发展总体规划》和 5 个乡镇场镇控制性详细规划、80 个“强村行动”幸福美丽新村规划编制工作，开展了曾家山农房风貌整治工作；世行

二批次“九路一桥一厂”项目全面竣工，旧城区棚户区改造一期工程、鑫地源·首府竣工入住，小峨眉公园、百镇试点行动重点镇建设等项目加快推进，陵江西路、北出口道路等项目前期工作全面完成；小集镇建设取得新成效，羊木、中子等重点集镇加快建设，新建新型农村社区12个、城镇社区3个。高标准建成了“蒲羊东”百里新农村走廊和平溪乡毛坝村、宣河乡龙门村等一批幸福美丽新村。

三是生态环境持续改善。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7平方公里，营林造林4万亩，森林覆盖率达59.3%，空气质量优良率达100%，二专线（朝天段）通道绿化工程、朝天嘉陵绿道等生态项目大力实施。低碳试点工作有序开展，能耗监测平台和节能监管体系建设不断加强，重点工程、重点企业节能减排监管全面提高，万元GDP综合能耗下降6%。清洁能源加快普及，城区天然气用户覆盖率达90%，农村沼气宜建户建池率达85%。圆满完成“创国卫”工作，顺利通过省级环保模范城市考核验收，成功承办了全国第二个、广元市第五个“低碳日”活动启动仪式。

### （三）改革开放深入推进

一是体制改革全面推进。认真落实全区改革“路线图”，研究制定了13项具体改革方案。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共取消行政审批项目13项。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取消和暂停行政审批项目21项。不断优化民营企业的发展环境，全区民营经济增加值实现18.01亿元、增长10.9%。财政管理体制等改革稳妥推进，政府所有资金和资产运行全部纳入财政预算管理范畴，依法公开了69个部门的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预算，乡镇和村级基本财力保障得到加强。农村综合改革加快推进，全面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农村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农村房屋产权确权登记工作有序开展；建成农村产权交易服务中心，流转土地13.3万亩。政府机构改革稳步实施，全面完成农业畜牧、卫生计生、食药工商机构改革和职能整合工作；工商登记制度改革深入推进，市场主体活力进一步释放，新发展

各类市场主体 644 户，增长 101%。深化财税金融改革，探索建立了涉农资金整合投入机制，全年整合涉农资金 1.29 亿元；农村信用联社改组农村商业银行工作有序推进。

二是开放合作水平加快提升。招商引资有突破。成功签约曾家山滑雪场、梓曾蔬菜深加工、灵芝深加工、村上春冷链物流等一批大项目、好项目，全年新签约项目 126 个，其中亿元项目 28 个，引进到位市外资金 34.54 亿元，同比增长 20.7%。交流合作不断深化。全年组织参加招商推介、市场拓展活动 20 余次，成功举办啤酒节、核桃文化节商展会等节会活动，签约校企合作项目 3 个，实施浙江对口帮扶项目 7 个。

#### （四）民计民生持续改善

一是民生工程深入实施。全年投入民生项目资金 9.69 亿元，占公共财政支出 72%；全面完成省市下达我区十大类 112 个民生项目建设，努力办好了 20 件重点民生实事。扶贫开发有效实施，完成了全区贫困人口、贫困村建档立卡工作，识别贫困村 64 个、贫困人口 8071 户 28245 人，实施整村推进扶贫项目 8 个和实施连片扶贫项目 2 个，全年减少贫困人口 4339 人。

二是社会保障不断加强。就业和再就业工作稳步推进，发放创业小额贷款 6518 万元，扶持自主创业 853 人，全区新增城镇就业 1560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 3.8%。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2066 人；农村五保集中供养率达 48.5%，困难群众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覆盖率达 100%，新型养老保险覆盖人数、参保缴费人数均超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三是社会事业长足发展。教育事业加快发展，启动了第二轮《学前三年行动计划》，学前三年入园率达 80%，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全区小学、初中正常适龄儿童入学率 100%，巩固率达 100%， “两免一补”、营养改善计划等教育惠民政策得到有效落实，高考本科上线率居全市同类学校前列，全区基础教育质量考核获全市三等奖。科技服务能力不断增强，全年申报科技成果转化 7 项、专利 63 件，新培育、申报高新技术企业 3 家，引进转化



科技成果3项，科技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提高2个百分点，达到42.7%。文化强区纵深推进，曾家山影视文化暨创作中心启动建设，区美术馆基本建成，完成20个乡镇农村有线网络双向网改造工程、5个乡镇综合文化活动和60个广播“村村响”工程建设，新发展无线数字电视用户4012户。卫生事业健康发展。全区职工、城镇居民、“新农合”参合率分别达100%、100%、99%，基本实现了全民医保；区人民医院成功创建为“二级甲等综合医院”；完成了乡镇卫生院改建项目4个、村卫生室建设项目30个。计划生育服务水平与人口素质不断提高，“单独两孩”政策稳步实施，全区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2.85‰内。档案、防震减灾、审计、统计、工商联、工会、妇女儿童、青少年、残疾人、红十字会、史志、外事侨务、港澳台、粮食、供销、物价等工作全面加强。

对照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批准的2014年经济社会发展预期主要的12项目标，居民价格消费指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地方公共财政收入、进出口总额、万元GDP能耗、就业、人口自然增长率7项指标完成；地区生产总值、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民人均纯收入、城镇化率5项指标与预期目标有一定差距。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低于年初预期目标2.4个百分点。其中：全部工业增加值和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低于年初预期目标7.7个百分点和8.6个百分点，影响GDP少增长2.6个百分点。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速低于年初预期目标1.2个百分点。一是由于年初市政府调高了我区投资目标，比年初目标35.4亿元增加了0.8亿元。二是按照市委市政府年底控制投资的统一要求（只要求完成目标的94.5%），我区共完成固定资产投资35.013亿元，占市下任务的96.72%，占区下任务35.4亿元的98.91%。三是市场需求疲软，投资意愿不足，导致第一产业投资负增长，全年较2013年下降45.9%，第二产业中工业投资缺乏亮点，全年仅增长3.2%，加之房地产市场刚性需求下降，导致投资低速增

长。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低于年初预期目标 1.2 个百分点。其中：工资性收入增长乏力，影响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少增长 0.4 个百分点；转移性收入增速回落，影响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少增长 0.2 个百分点；经营性收入增长缓慢，影响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少增长 0.6 个百分点。

——农民人均纯收入低于年初预期目标 1.9 个百分点。一是全国经济下行压力，外出务工收入减少，影响农民人均纯收入增长。二是农业生产成本上升较快，遏制了农民收入的快速增长。虽然今年以来农产品价格上涨对农民增收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但农业生产资料价格上涨又遏制了农民增收。

——城镇化率低于年初预期目标 1.6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城市产业中服务业发展对人口的吸纳能力低于预期；同时，受经济下行压力，农民收入减少、城市生活成本上升等因素影响，农村人口的购买力减弱，农村人口向城市转移的步伐放缓。但这是我区城镇化率首次超过昭化区和苍溪县，居全市第四位，进入城镇化中期快速发展阶段。

各位代表，回顾过去一年，我区面对巨大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在三大需求、发展动力、要素环境、宏观政策等各种不利形势和复杂局面下，区委、区政府坚持彻落实中央、省、市各项决策部署，保持定力、主动作为，积极实施稳增长、促改革政策措施，全区经济保持了平稳较快发展势头，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8.1%，高于全国 0.7 个百分点。取得这样的成绩来之不易，这是区委、区政府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各部门共同努力的结果，更是全区人民团结奋斗的结果。

## 二、2015 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和重点工作

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是谋划和推动我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大背景和大前提。从国际看，世界经济仍处在国际金融危机后的深度调整期，进入了“低增长、低通胀、低利率”的新常态，2015 年经济增速可能会略有回升，

但总体复苏疲弱态势难有明显改观。从国内看，我国经济发展已进入了“速度变化、结构优化、动力转换”的新常态，增长速度正从高速增长转向中高速增长，经济发展方式正从规模速度型粗放增长转向质量效率型集约增长，经济结构正从增量扩能为主转向调整存量、做优增量并存的深度调整，经济发展动力正从传统增长点转向新的增长点，仍面临经济下行压力较大、结构调整阵痛显现、企业生产经营困难增多、部分经济风险显现等困难和挑战。中央强调，要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以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把转方式调结构放到更加重要的位置，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在新常态下，我区与全市、全省、全国一样，总体进入了速度换挡期，要实现过去那样的高速增长，三大需求、发展动力、要素环境、宏观政策都难以支撑，发展面临多重困难和挑战。一是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从运行态势看，经济增长持续放缓，经济增速从2011年的19.5%逐步回落到2014年的8.1%，目前下行压力还在持续加大。二是市场有效需求仍然疲软。投资需求增长乏力，我区投资率已超过100%，投资保持高位增长的难度很大，尤其是工业投资持续低迷、房地产投资回落的态势近期难以改观。消费需求疲软，城乡居民收入增长缓慢，社会保障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居民扩大消费的动力不强。三是部分企业生产经营举步维艰。企业效益明显下降，企业物流、用工等成本集中上升，尤其是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仍然突出，工业企业财务费用增长较快。

同时，我区发展也具备一些有利条件和积极因素。一是中央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二是中央省市全面深化改革，大力支持革命老区、贫困地区和川东北经济区发展，将有利于我区争取、对接和实施一批事关全局的重大项目，为经济社会发展注入强大而持久的动力；三是随着工业集中区升级为省级经济开发区及一批重大产业项目陆续建成投产，将加快促进全区经济进一步发展，有效拉动经济持续增长。因此，

只要抓住这些机遇和条件，我们有足够信心和决心，有能力保持经济又好又快的发展态势。

今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要求是：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和省委十届四次、五次全会、市委六届八次、九次全会、区委六届八次、九次全会精神，围绕“加快振兴发展、推进全面小康、建设美丽朝天”主题，坚持“稳中求进、进中求好”的工作基调，突出“稳增长、促改革、强法治、夯基础、惠民生、保稳定”的工作主线，深入实施“四化联动、文化推动、民生带动、创新驱动”战略，扎实开展“项目决战年、招商突破年、产业提升年、城建跨越年、改革深化年、法治推进年、作风强化年”活动，主动适应经济新常态，全面深化各项改革，深入推进依法治区，着力提升发展质效，努力改善民计民生，奋力开创经济社会发展新局面。

根据总体要求，提出 2015 年我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建议是：

- 地区生产总值实现 38 亿元，增长 9%；
-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实现 17.2 亿元，增长 10%；
-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38.17 亿元，增长 9%；
- 地方公共财政收入实现 17578 万元，增长 9%；
-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 11.77 亿元，增长 12.5%；
-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 22927 元，增长 11.5%；
- 农民人均纯收入实现 7725 元，增长 14%；
- 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以内；
- 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3.5‰以内；
- 城镇化率提高 2 个百分点以上；
- 完成市下节能减排目标任务。

围绕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全面实现“十二五”规划目标，着力抓好 8 个方面的工作：

## （一）扎实推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

一是加快推进农村综合改革。深化农村产权制度改革，加快农村各项产权确权登记工作，建成农村产权交易平台，加快构建“1+3”新型农业经营体系，有序流转农村土地、林地承包经营权。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全面开放城镇户籍限制，积极推动农民进城镇就业落户、创业落户、置业落户，加快推进农村人口转移。二是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加快推进政府机构改革和职能转变，抓好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工作。完成党政机关公车改革工作。进一步简政放权，清理优化行政权力目录，全面取消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积极推进行政权力网上规范公开运行。健全公共资源集中交易管理体制，规范公共资源交易行为。三是加快推进国资国企改革。加快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全面实施国有企业政企分离工作，做实做大水投、城投、交投和洞天旅游公司；理顺国资监管体制，促进企业治理结构规范化。四是深化财政金融体制改革。改革完善政府预算管理机制，积极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深化专项资金管理改革，规范政府性债务管理，清理规范税收等优惠政策。推进金融体制改革，积极引进域外金融机构，完善金融生态链；完成区信用联社改组农村商业银行工作。深入推进工商登记制度改革，进一步放宽登记限制，积极推行工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新增各类市场主体600户以上。五是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实施新版政府核准投资目录，强化企业投资自主权；积极推行PPP投融资模式，筹集公益项目建设资金。

## （二）强力保持投资稳定增长

积极主动谋划项目。认真编制“十三五”规划、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规划，准确把握国家和省投资方向，结合各类专项规划编制，围绕工业园区、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全力谋划争取一批市场前景好、集聚高、辐射强的重大项目，重点在产业升级、新型城镇化、基础设施、生态保护等领域谋划储备一批前瞻性、牵动性强的重大项目，积极做好项目立项、审批

等前期工作，力争全年储备项目 200 个，达到可研深度 70 个，新增投资 160 亿元以上。继续抓好沙河温泉开发、马头岩风力发电等重大项目前期工作，努力争取将羊木煤炭物流园区、草房沟新区开发、大羊快速通道等重大项目纳入中央和省级层面的各类规划，全年向上争取各类补助资金 10 亿元以上，完成政府融资 1 亿元以上。

抓好重大项目建设。扎实开展“项目决战年”活动，认真抓好“四个一批”共计 180 个项目建设，全面竣工清风峡嘉陵江大桥、曾家山景区入境公路等 124 个项目，加快推进大羊快速通道、双峡湖水库等 40 个项目，争取开工曾家山旅游康养、海螺水泥木丝板加工等 7 个项目，做好马头岩风电、金矿开采等 9 个项目前期工作，确保年内项目形成固定资产投资 35 亿元以上。同时，坚持重点项目领导联系机制，强力整治项目建设环境，合力推进项目建设，确保七盘关国际石材城、羊木小城镇综合体开发等 30 个重点项目年内完成投资 18.09 亿元。加强协调服务，积极支持西成客运专线、兰渝铁路等国家重点工程建设。

激发社会投资活力。坚持“非禁即入”原则，激活市场抓民间投资，不断提高民间投资比重。完善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试点，加强企业家队伍建设，力争全区民营经济实现增加值 20 亿元，增长 10%，占 GDP 比重达到 52% 以上。大力加强区域发展和对外经贸合作，全力提升新常态下招商引资工作，深入实施招商引资“三百工程”，力争湖北振兴石材开发、绿岭核桃深加工等项目签约落地，确保全年签约项目 100 个以上，签约项目资金 100 亿元以上，上年签约项目开工率达 100%。

### （三）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进程

力争全年实现工业总产值 55 亿元，增长 10 %；全部工业增加值增长 10 %。一是做大做强工业主导产业。全力推进以建材、新型能源、农产品深加工、有色金属、医药和医疗器械为主的五大工业主导产业发展，加快推进泉龙石材精深加工、太阳坪金矿二期、凯迪生物质能发电、梓曾蔬菜

二期、金冠土鸡加工、灵芝深加工等项目建设，确保尽快投产。二是全力提升工业园区建设质效。全力推进朝天工业集中区创建省级经济开发区工作，确保年内完成创建。进一步加大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全面建成七盘关工业园，加快推进羊木、仇坝工业园建设，完成园区基础设施投入1亿元以上，新增园区面积800亩，新建标准化厂房6000平方米。三是加强工业企业培育力度。实施重点企业培育计划，推动小微企业加快发展，确保新进规企业5家，新增亿元以上企业2家。继续提高科技创新能力，支持鼓励泉龙石材等企业开展技术改造，推动产业提档升级，全年完成技改投资10亿元，申报、培育国家级和市级高新技术企业各1家，创建四川名牌产品和著名商标各1个。大力强化煤炭、电力、石油、天然气、劳动力等要素保障，不断优化涉企服务，确保企业生产运行平稳。

#### （四）加快发展现代农业

全年粮食产量稳定在10万吨以上、油料5000吨以上。一是加快农业特色优势产业发展。新栽核桃2万亩、品改3万亩，实现产量3万吨，基本建成“金三”万亩核桃产业园；种植蔬菜28万亩，实现产量75万吨；出栏生猪22万头、土鸡165万只，繁育土鸡苗2000万羽；发展香菇4000万袋，木耳1000万椽；养蚕3万张，产茧2万担；支持山葵、小龙虾等产业发展。二是积极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坚持强龙头、树品牌、活流通，新引进培育亿元龙头企业1家、培育家庭农场25个、农民专合组织15家；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启动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示范县创建工作。三是全面推进幸福美丽新村建设。全面完成广陕高速朝天段和曾家山两个省级新农村示范片建设任务，建成转-马-文百里新农村走廊延伸线“文-柏-陈百里新农村示范片”。深入开展“强村行动”，全面完成幸福美丽新村规划，大力实施“宽带乡村”工程，加快农村信息化进程，扎实推进幸福美丽新村建设。四是加快推进扶贫开发。坚持整村推进扶贫和精准式扶贫有机结合，深入实施扶贫攻坚行动，扎实抓好定点扶贫，广泛吸纳各类项目、

资金、技术在贫困村、贫困户落地见效，完成易地扶贫搬迁 384 户 1500 人，扶贫解困 4800 人。

### （五）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

一是深入实施文旅融合发展。坚持文旅、农旅融合，突破性发展旅游产业，持续提升旅游发展效益。进一步完善提升四大景区配套设施，完成曾家和青林旅游游客集散中心建设，加快推进曾家山生态农业观光园二期、曾家山木头寨度假区一期、水磨沟景区马尾瀑至翡翠峡的旅游小环线、水磨人家等项目建设，进一步强化旅游宣传营销，支持乡村旅游发展。力争全年接待游客 290 万人次，实现旅游总收入 20 亿元，增长 18.6%；实现旅游门票收入 1700 万元，增长 25.9%。二是积极发展商贸物流业。抓好城区五丁街、曾家山商业步行街、明月峡商业服务一条街等特色街区建设。加快发展新型商业业态和新型消费模式，新培育限上商贸企业 2 家、新培育规上服务企业、大型综合性卖场各 1 家，招引品牌连锁店 3 家，积极培育信息消费、健康消费等新的消费热点。加快七盘关公路物流港、羊木煤炭物流园招商工作。

### （六）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

一是进一步完善城乡规划体系。按照“一心两翼带全域、四位一体促发展”的总体要求，全面完成朝天西部片区区域发展总体规划，加快完善城乡规划体系，完成 5 个乡场镇控制性详细规划。二是加快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完成小峨嵋公园道路及配套设施、陵江西路、北出口道路等世行项目及鑫地源·财富港等一批房地产项目建设，切实抓好羊木小城镇综合体开发和百镇试点行动重点镇等建设工作，启动建设草房沟新区。合理推进农村居民向城镇转移，力争城镇化率提高 2 个百分点，全区城镇化率达 32.7% 以上。三是持续改善城乡基础设施。建成通村水泥路 70 公里、农村桥梁 6 座，实施道路安保工程 100 公里，启动大羊快速通道建设。加快双峡湖水库建设，认真实施“小农水”、农发水保等项目，新建、维修机耕道 100 公里。



用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等政策，完成工矿废弃地复垦规划编制工作和青林等 3 个土地整理项目建设，启动汪家等 3 个土地增减挂钩项目建设。进一步加快智慧城乡，宽带乡村建设。

### （七）加强生态文明和低碳建设

一是加强生态环境建设。建立完善重大工程生态影响评价和生态环境保护联席会议制度，推进企业环境行为评价试点工作；加强水土保持，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7 平方公里；继续推进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抓好重点乡镇污水处理站和生态细胞建设，积极创建省级生态区。二是加快低碳经济发展。大力发展清洁能源，新建农村户用沼气 2788 口，新增天然气用户 700 户；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大力推进以低碳技术创新为核心的企业技术改造，促进低碳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和新材料的推广应用；积极推进低碳城市试点工作。三是切实抓好节能减排。严把产业政策准入关，严格限制高能耗、高污染和生产过剩项目，关闭淘汰落后产能企业及工艺技术装备，2015 年万元生产总值能耗计划同比下降 3.7%；重点抓好工业、交通、服务业和机关等公共机构节能降耗；扎实开展水环境、空气环境、固体废物和噪声污染防治，改善人居环境。

### （八）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

一是持之以恒抓好民生工程。大力实施好各项民生工程。继续贯彻落实好《就业促进法》和各项促进就业新政，城镇新增就业 1300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 以内。完善失地农民参保、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和城乡社会救助制度，逐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加快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改造棚户区 109 户。二是加强发展教育和科技事业。大力实施第二轮“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进一步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积极做好朝天中学创建省二级示范性高中工作。鼓励科技创新，科技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提高 2 个百分点。三是加快卫生事业发展。继续推进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城乡医疗服务体系、药品供应和安全保障体系建设，全面推进基层卫生室标准化

建设，提升医疗服务质量。四是做好人口与计生工作。认真落实计划生育奖扶政策，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3.5‰以内。五是做好信访工作，加强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坚决防止发生群体性上访事件。六是抓好安全生产，严防安全事故发生。七是强化物价监管，健全和完善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保持物价总水平基本稳定。同时，持续做好民兵预备役、双拥优抚、防震减灾、人民防空、民族宗教、妇女、儿童、档案、统计、审计等各项公共服务和社会事业发展工作。

各位代表，做好 2015 年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的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区政协的民主监督，坚定信心，凝聚力量，开拓创新，攻坚克难，奋力在加快建成全面小康征程上推进新的跨越！

附表：朝天区 2015 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

## 朝天区 2015 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

指标名称	单位	2014 年计划		2014 年完成			2015 年计划	
		绝对值	增长%	绝对值	增长%	完成年度目标 (%)	绝对值	增长%
一、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37	10.5	34.2421	8.1	92.5	38	9
其中：第一产业	亿元	7	4.5	7.1347	4.8	101.9	7.6	4.5
第二产业	亿元	20.9	14	17.8664	8.2	85.5	20.1	10.2
工业	亿元	19	15	15.995	7.3	84.2	18	10
规模以上工业	亿元	18	15.7	—	7.1	—	17.2	10
第三产业	亿元	9.1	10	9.241	10.5	101.5	10.3	10
二、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35.4	6	35.013	4.8	98.9	38.17	9
三、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年为 100）	%	103.5	3.5 左右	101.8	1.8	完成	102.5	2.5 左右
四、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10.35	12	10.4625	13.3	101.1	11.77	12.5
五、地方公共财政收入	亿元	1.5695	10	1.6127	13	102.8	1.7578	9
六、进出口总额	万美元	400	与上年持平	430	7.5	107.5	450（预）	4.6
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20786	12	20563	10.8	98.9	22927	11.5
八、农民人均纯收入	元	6891	14	6776	12.1	98.3	7725	14
九、万元生产总值能耗	吨标准煤	—	-3.7	—	-6	完成	—	-3.7
十、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人	1300	—	1560	—	120.0	1300	—
城镇登记失业率	%	4 以内		3.8		完成	4 以内	
十一、人口自然增长率	‰	3.5 以内		2.85‰		完成	3.5‰	
十二、城镇化率	%	31.1		30.7		98.7	32.7	

注：GDP 及各行业增加值绝对值为现价，增长速度按 2010 年可比价计算，GDP 物价缩减指数考虑为 102%；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2014 年完成情况为全市完成数，2015 年计划数为全市计划数。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 201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5 年财政预算的决议**

2015 年 3 月 11 日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查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广元市朝天区 201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5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同意区人大常委会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广元市朝天区 201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和 2015 年财政预算。

##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

# 关于朝天区 201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5 年财政预算草案审查结果的报告

2015 年 3 月 10 日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第四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查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广元市朝天区 201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5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区人大常委会在对预算执行情况和预算草案报告初步审查的基础上，结合各代表团的审查意见，作了进一步审查。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

### 一、关于 201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4 年全区公共财政收入实现 136763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127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14320 万元；上年结余资金 316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资金 600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实现支出 136763 万元。（其中：本级公共财政支出 134616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47 万元、偿还地方政府债券 200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实现收支平衡。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7779 万元（其中：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809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9689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实现 1777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实现收支平衡；国有资本实现收入 1232 万元（其中：经营收入实现 1218 万元）。当年支出 1229 万元，结余资金 3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实现 10956 万元，区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8658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2298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8400 万元。

审查认为，2014 年全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成绩取得实属不易。全区财政预算均实现了收支平衡，成效明显，值得肯定。

审查指出，2014 年，区人民政府及其财政部门面对严峻的宏观经济形势和突出的财政收支矛盾，紧紧围绕区委的决策部署和区六届人大四次会议关于预算的决议，认真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深化财政管理改革，积极

培植财源，大力争取项目资金，强化征收举措，优化支出结构，实施绩效考核，保障了各项重点项目、民生工程的稳步推进，保障了全区工作正常运转和维护社会稳定的资金需求。当前，在财政运行及财政管理中还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财政收入增长乏力，结构不优；政府债务管理尚需加强；预算约束力有待强化；政府投资项目等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有待提高；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仍需加强；资金监管需进一步加大力度。对这些问题，区人民政府应当高度重视并采取切实措施加以解决。

## 二、关于 2015 年财政预算草案

2015 年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17578 万元，增长 9.00%；加上返还性补助收入 3061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补助 62377 万元，扣除上解上级支出 47 万元后，收入总量为 82969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82969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7543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和对应安排原则，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754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为 1241 万元，加上上年结转收入 3 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总量为 1244 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为 1244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为 12981 万元，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为 9898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3083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1483 万元。

审查认为，2015 年全区财政预算草案积极稳妥、切实可行。

审查指出，区人民政府提出的 2015 年财政预算草案，全面落实了中央省市和区委的各项决策部署，按照预算法要求，逐步完善全口径预算编制体系，规范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管理，搭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框架，预算向“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目标迈进。编制的收入预算综合考虑了经济新常态下，经济增速放缓等诸多不确定因素影响，增长指标与经济发展预期目标相适应；支出预算突出重点，统筹兼顾，坚持了“稳中求进、进中求好”的工作基调，体现了全面深化改革的各项决策部署要求，结构较为合理，符合我区实际。预算草案首次全面反映了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

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在内的“四本预算”全貌，区级64个一级预算单位的部门预算草案均依法提交区人民代表大会审查，体现了全口径预算管理与监督的要求。预算草案是积极稳妥的，提出的2015年财政工作的措施是有力的。同时，2015年预算编制草案中部分部门综合预算还存在不科学的现象，需在下一步工作中改进和完善。

区人大常委会建议，同意《广元市朝天区201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5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 三、几点建议

2015年是贯彻执行预算法的第一年，做好今年的财政工作具有重要意义。为此，必须清醒认识当前的财政形势，增强经济新常态下发展的信心和决心。切实做好财源培植，增收节支，优化结构，保障重点等工作，努力完成全年预算收支任务。根据代表们的审议意见，区人大常委会提出如下建议：

（一）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积极培植财源。要认真分析研究经济发展新常态下财政运行的新趋势、新特征、新动力、新问题，认真研究国家产业政策和投资方向。充分利用我区的优势资源，精心包装和储备一批大项目、好项目，继续努力争取上级财政资金和政策支持。加大招商引资工作力度，积极培育水（泥）-金（矿）-石（材）为重点的工业五大产业和五大农业特色产业，多措并举促进旅游、商贸等服务业发展，大力培植新的财源，增强财政增收后劲。要进一步加强税收征管，坚持依法治税，建立健全科学合理的纳税评估体系，推进精细征管，规范非税征缴，加强国有资本经营收益和国有土地、矿产等国有资源出让收入的征收管理，确保财政收入应收尽收。

（二）不断优化支出结构，切实保障改善民生。要按照公共财政体制建设要求，依法科学安排财政支出，着力保障农业、教育、科技、医疗卫生、社会保障等各项重点支出。继续加大民生投入，不断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努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迫切、最现实的

重点问题。要继续贯彻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的各项规定，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努力降低行政成本，切实将有限的财力用在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促发展上。

（三）切实加强资金监管，不断提高资金使用绩效。要建立预算绩效评价结果与调整支出结构、完善财政政策、科学安排预算有机衔接的机制，加大财政资金统筹管理和安排使用力度，确保财政资金的安全、高效、规范运作。要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建立规范的举债、偿债机制，管好、用好化债资金，切实防范和化解债务风险。要强化审计监督，进一步扩大审计覆盖面，实现从预算编制到预算执行全程跟踪审计，以保证预算的顺利实施。

（四）认真实施预算法，推进预算管理制度改革。要根据预算法要求，完善全口径预决算体系，做到政府的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预算管理。积极推进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保基金预算四本预算的编制规范，公开透明，加强“四本预算”的统筹衔接。按照支出预算功能和经济科目分类要求，细化编制，进一步增强预算编制科学性和准确性。要严格控制预算追加和支出项目调整，提高预算执行率。要继续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经区人民代表大会和人大常委会批准的预算、预算调整、决算、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部门预算、“三公经费”要在法定时限内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加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管理。理顺国有资产监管体制，促进企业治理结构规范化。要搞好国有资产的清产核资工作，盘活存量资产，让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并实现收益最大化。完善经营管理机制，逐步提高国有资产经营收益上交财政的比例，进一步提高国有资本经营对财政的贡献率。要进一步规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强化基金征收和监管，保障结余资金保值增值。进一步加强财务人员培训，保持队伍相对稳定。



# 关于广元市朝天区 201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5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 报 告

2015 年 3 月 9 日在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广元市朝天区财政局局长 张满德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全区 201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 2015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查，并请区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 一、2014 年全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4 年，全区财政工作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指导下，以科学发展观统领全局，深入贯彻落实区委第六次党代会精神，紧紧围绕全区工作大局，认真落实各项财政政策，狠抓增收节支，深化管理改革，财政收入稳步增长，重点支出保障有力，圆满实现财政收支目标任务，全区财政运行总体平稳。

###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财政收入稳定增长。全区积极应对宏观经济下行、财税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依法组织财政收入，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 161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2.75%，增长 13.03%。其中：全区税收收入实现 90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22%，增长 6.00%；非税收入实现 70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2.50%，增长 23.49%。

重点支出保障有力。面对巨大的增支压力，全区继续加大资金统筹力度，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全力保障区委重大决策部署实施。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实现 134616 万元，增长 5.78%。认真落实“八项规定”，切实压缩“三公经费”支出，降低行政成本，“三公经费”支出实现 1040 万元、较预算下降 16.70%。加大民生投入，全区民生保障支出 9699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到 72.00%。农业、教育、科技支出同比增幅均高于全

区财政经常性收入增幅，符合相关法律的要求。

平衡状况持续改善。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127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114320 万元、上年结余资金 316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资金 6000 万元后，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136763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4616 万元加上解上级支出 147 万元，偿还地方政府债券 2000 万元后，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136763 万元。2014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持平，实现了一般公共预算平衡。

需要特别报告事项。一是预备费安排使用情况。一般公共预算年初安排的预备费 1000 万元，主要安排用于了防灾救灾支出 120 万元，民生及社会事业发展支出 880 万元。二是新增政府性债务资金安排使用情况。年度内新增地方债券转贷资金 6000 万元，安排用于西成客专资本金投入 1776 万元，大中坝 5 号道路工程建设 2000 万元，曾家镇步行街建设 477 万元，中子工业园基础设施建设 1747 万元。三是西成客专资本金投入及管理情况。西成客专资本金投入是按照川发改铁建管理函（2014）142 号文件规定及六届市政府第 37 次常务会议精神开展的一项专项筹资工作，各县区按照市下达筹资任务将所筹资金按季解缴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由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代理参股投入工作，我区 2014 年完成市下达筹资任务 1776 万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实现 80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6.10%，增长 10.75%；加上级补助收入 9689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实现 17779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实现 177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206.52%，增长 18.59%，主要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城市公共基础设施、文化教育、社会福利、水利工程等方面。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持平，实现了政府性基金预算平衡。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实现 12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加

上年结余资金 14 万元，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1232 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实现 12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主要用于公益性企业补偿及国有企业政策性补偿等支出。收入总量减去当年支出后，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余资金 3 万元。

关于全区国有资产总额、国有资本经营收益及上缴等情况特别说明。2014 年，全区国有资产总额 215000 万元，其中：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固定资产）180000 万元，国有控股企业国有净资产总额 35000 万元。全年实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218 万元。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实现 10956 万元，其中：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收入实现 7134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实现 3822 万元；上年结余资金 6102 万元（其中：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结余 487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结余 5615 万元）；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累计实现 17058 万元。区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实现 8658 万元，主要安排用于兑现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支出 6280 万元，支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金支出 2378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2298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8400 万元。

#### （五）全区公共财政重点项目支出情况

面对复杂严峻的宏观经济形势，继续优化支出结构，切实增强风险防范能力，集中财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努力提升支出绩效，为全区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财力保障。

一是支持经济稳定增长。继续加大对基础设施、产业发展投入力度，着力优化投资结构，充分发挥投资拉动增长的关键作用，有力地促进了经济稳定增长。切实保障重点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投入 10000 余万元，新增工业园区面积 0.6 平方公里，新建标准化厂房 5500 平方米，加快了七盘关工业园、七盘关国际石材城建设进度，朝天工业集中区创建省级经济开发区步伐加快。集中力量支持“三农”发展，投入 18000 余万元，推动产村

相融、新农村成片建设上台阶，促进城乡统筹发展，积极推进农业园区、新农村、幸福新农村建设，大力推进小农水及小河流域治理项目建设，高标准建成“蒲羊东”百里新农村走廊和一批幸福美丽新村，改造农村危旧房屋 1437 户，新建农村供水工程 174 处，解决农村安全饮水 9400 人，新建农村沼气池 3050 口，不断夯实“三农”基础，为实现工业化、农业现代化和城镇化提供重要支撑。加大农村交通条件改善建设扶持力度，投入 13000 余万元，建成农村公路 97.4 公里，通村公路硬化率达 90%；实施安保工程 253 公里，建成农村桥梁 4 座。

二是促进发展方式转变。全区投入科技创新资金 452 万元，鼓励企业科技创新、发展新兴产业，助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完善服务企业的长效机制，促进企业自主创新和结构调整。支持国有企业改制。落实小微企业优惠政策，扎实推进“营改增”工作，切实减轻企业税费负担。加快中小微企业发展，鼓励全民创业，发放创业小额担保贷款 6518 万元，扶持自主创业 853 人，扶持民营经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壮大。投入资金 416 万元，引导民营资本投入，推进旅游景区基础设施建设、新业态旅游项目和旅游对外宣传，促进我区旅游产业蓬勃发展，成功创建省级乡村旅游示范县区，龙门阁创建成国家 AAAA 级旅游景区，潜溪河漂流、曾家山滑雪场、水磨人家、木头寨等一批旅游项目加快建设。投入资金 3000 余万元，引导企业及全社会参与，支持重点生态功能区建设，鼓励推广节能产品，有序淘汰落后产能，支持生态文明建设，治理水土流失，营林造林，森林覆盖率达 59.3%，空气质量优良率达 100%，圆满完成“创国卫”工作，顺利创建为省级环境保护模范城市。

三是着力保障改善民生。坚持民生优先，投入资金 96996 万元，以支持实施“十项民生工程”为重点，有针对性地解决群众最关心、受益最直接的民生难题。支持教育优先发展，全区教育支出实现 30314 万元，支持推进学前教育行动计划，完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支持中等职业教育

学校学生支助、学费减免，加快重点高中创建步伐。贯彻落实集中连片特殊困难地区和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农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提高农村义务教育教师待遇月均 400 元以上。健全完善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继续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待遇和城乡居民低保标准，扩大社会救济范围，加大对失地农民和城区重度残疾人生活的保障力度。推进基本医疗服务均等化，提高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水平，建立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制度，全面取消公立医院药品加成，推进实现病有所医。继续支持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投入 2500 余万元，加快朝天城区棚户区改造，加大农村危旧房改造等工程推进力度，推进实现住有所居。强农惠农富农政策得到全面落实，扶贫开发力度进一步加大。安排 1666 万元，加快构建覆盖城乡、惠及全民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支持图书馆、文化馆等公益文化服务设施免费开放，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得到更好地满足。

需要说明的是，以上重点方面的财政投入统计中，部分项目存在归类口径交叉。同时，全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为 2014 年 12 月 31 日快报统计数据，在完成决算审查汇总并与市财政办理结算后将会有一些变化，届时再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 （六）落实代表委员审议意见情况

今年以来，区政府认真落实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关于财政预（决）算草案、预算执行情况的审查意见。主动接受人大代表的监督指导，继续密切与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的沟通联系，针对代表（委员）普遍关注的问题和提出的意见建议，深入开展调查研究，狠抓财政增收节支、夯实发展基础、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提高资金使用绩效、全面规范财经秩序。认真办理人大代表有关财政方的建议 16 件、政协委员提案 12 件，按时按质完成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办结率、满意率达到 100%。

一是狠抓财政增收节支。坚持年初区人代会审议通过的收入目标任务不动摇，密切跟踪全区经济发展形势，加强税收和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全

面清理税收优惠政策，依法积极组织财政收入，确保依法征收、应收尽收。坚持集中财力办大事的原则，加大资金统筹整合力度，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不断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切实做好各项重点支出的资金保障工作，全面推进经济社会事业协调发展。

二是深化预算管理改革。主动回应社会关切，推进建立透明预算制度，继续扩大预（决）算信息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实现政府预（决）算及区级一级预算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全部通过朝天区门户网站向社会全面公开。加强全口径预算管理，将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报区人大常委会备案。

三是提高资金使用绩效。继续深化专项资金管理改革，清理部门预算项目，规范专项预算项目。深入推进以项目支出、部门综合预算支出为主要评价内容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扩大评价范围，强化第三方评价，严格评价结果运用，提高资金支出绩效。加强预算执行全过程管理，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全面激活存量资金潜力。2014年开展部门预算绩效评价覆盖面达到52.25%，项目评价个数27个，项目评价金额累计39873万元。

四是全面规范财经秩序。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持依法治区，全面推进法治财政建设。坚持问题导向，针对在各项检查中发现的乱发钱物、财政资金管理和政府采购不规范等问题，先后印发了《关于禁止乱发钱物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管理的规定》，对全区区级部门及乡镇开展了两次以上“三公经费”支出、乱发钱物、财政资金管理专项检查。2014年，实现政府采购预算金额22431万元，实际采购金额18676万元，节约资金3775万元，节约率达16.74%。完成财政投资评审项目162个，项目送审金额84030万元，审减金额9066万元，审减率达10.79%。加强债务管理，健全债务化解机制，努力降低政府债务风险，偿还政府负有偿还责任债务26449万元，偿还负有救助责任债务15728万元。目前，全区政府性存量债务清理甄别工作已结束，并按规定上报，待

上级批准锁定后，届时再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与此同时，我们清醒地认识到，当前财政运行管理工作中还存在一些突出的矛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财政收入形势异常严峻，收支矛盾呈加剧趋势；预算约束有待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管理水平有待提升，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有待进一步加强；财政分配关系尚未理顺，事权与支出责任不相匹配；财税秩序有待进一步规范，资源配置效率亟待提升。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解决。

## 二、关于 2015 年财政预算草案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各项决策部署，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财政收入由高速增长转为中低速增长，财政支出随着支持全面深化改革、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改善民生及促进社会事业发展等需求急剧增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编制 2015 年财政收支预算的通知》（川府发[2014]72 号）相关要求及区委六届八次、九次全会有关精神，我区 2015 年财政工作和预算安排，将切实贯彻相关规定、要求及预算口径，执行积极的财政政策，坚持稳中求进、改革创新，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优化支出结构，支持经济转型，着力改善民生。

### （一）2015 年财税政策

一是完善财政收入制度，规范收入分配次序。依法强化财政收入征管，切实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严格执行税收制度改革政策，全面清理规范税收收入、非税收入、财政支出等优惠政策。建立健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逐步完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提高国有资本收益上缴公共财政比例。

二是支持产业转型升级，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优化支持产业发展资金结构，集中力量推进新型产业发展。厘清政府与市场关系，充分发挥市场决定作用，建立财政资金逐步退出竞争性领域机制。创新投融资体制机制，

大力推进 PPP 模式，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公益事业投资运营。加大环境保护投入，发展清洁能源，加强污染防治。

三是完善社会保障制度，持续强化民生保障。加大民生投入，全面兑现各项民生政策，努力解决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民生问题。积极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适当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水平，落实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政策。推进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全面落实临时救助制度。提高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助，完善大病保险制度。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及体育事业发展。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

四是加大教育科技投入，实施创新驱动战略。继续把教育、科技作为财政支出的重点予以保障，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进一步扩大学前教育资源，着力解决学前教育资源配置不均的问题。全面改善乡村办学条件，改善乡村教师待遇，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建立健全职业教育补助机制，引导民间资本创办职业教育。优化财政科技支出结构，加大科技成果转化力度。

五是健全财政支农政策，促进农业持续发展。完善农业资源保护政策，继续加大农业资源保护投入。建立健全新型农业经营及社会化服务体系。加强农田水利建设，加大水土保持投入力度。积极推进“强村”行动，加快新村及幸福美丽新村建设。积极推进农村土地经营权确权等工作，深化农村综合改革，促进农村体制机制创新。

六是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加快建设美丽朝天。全面落实生态补偿政策，支持重点生态功能区建设。继续淘汰落后产能，加快促进高能耗产业转型。大力发展清洁能源，加大污染排放及环境生态监管投入，兑现各项环保补贴政策，促进节能减排。继续实施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加强城乡废弃物综合利用。

七是严格控制一般支出，建设节约型政府。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



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市委“六个带头”和区委“七个加强”，认真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坚持从严从简，勤俭办事业，全面贯彻“约法三章”，建设节约型政府。加强预算执行全过程动态监控，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特别是“三公经费”等公务支出。建立健全厉行节约反对浪费长效机制。强化全过程绩效预算管理，着力提升财政支出绩效。

## （二）2015年财政预算草案

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17578万元，增长9.00%；加上返还性收入3061万元、上级转移支付补助62377万元；扣除上解上级支出47万元后，收入总量为82969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82969万元。

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7543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和对应安排原则，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7543万元。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为1241万元。加上年结余资金3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总量为1244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为1244万元。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为12981万元，加上年结转收入8400万元，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总量为21381万元。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为9898万元。本年收支结余3083万元，年末滚存结余11483万元。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具体安排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059万元，国防支出115万元，公共安全支出2927万元，教育支出12841万元，科学技术支出71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75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675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0728万元，节能环保支出4232万元，城乡社区支出994万元，农林水支出13534万元，交通运输支出837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496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73万元，金融支出44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45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909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333万元，预备费1000万元，国债还本付息支出9800万

元，其他支出 2000 万元，支出合计 82969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具体安排是：工资福利支出 2235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74 万元，支出合计 31549 万元。

全区 2015 年财政预算草案是根据 2014 年全区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5 年收支政策完成的代编预算，待各部门预算编制完成并经本级人代会批准后，再将汇总情况报区人大常委会备案。

以上区级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查批准。区级 64 个部门 2015 年部门预算草案已报送大会，请予审查。

### 三、关于 2015 年财政工作

2015 年，全区财政工作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四中全会精神，按照区委六届八次、九次全会工作部署，紧紧围绕“稳增长、促改革、强法治、夯基础、惠民生、保稳定”的工作主线，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全面深化财税改革，切实健全预算管理机制，坚持依法理财、科学理财、为民理财，提高财政监管效益，为构建“三中心三基地”、建成全面小康和建设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做出积极贡献。

（一）以增收节支为重点，积极履行财政职能。一是积极培植财源。发挥财政资金和财政政策的杠杆作用，利用好各种国家政策资源，重点支持现有支柱产业集群，做大做强基础财源。建立健全良性招商机制，强化税收贡献导向，培育新的税收增长点。二是加强收入组织。狠抓征收管理，加强与收入征管部门沟通协调，增强财税收入征管的预见性和针对性，强化税收征管力度，创新征管措施，防止税源流失。加强综合治税，加快综合治税信息平台建设。三是加强财政支出监管。完善“零余额账户管理”制度，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提高直接支付比重，规范单位财务行为。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大力控制会议、维修等支出，继续压缩“三公”经费，勤俭办一切事业。四是突出保障改善民生。坚持“守住底线、突出重点、

完善制度、引导舆论”的思路，把工作着力点放在研究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民生问题上，放在研究解决加快转型升级的重大问题上。注重民生制度建设，增强民生政策的公平性和可持续性。强化民生资金管理，既确保民生资金安全，又把钱花在人民群众最迫切、最需要的方面。

（二）以执行预算法为主线，严格依法理财。学习贯彻新预算法，是贯彻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的必然要求，是当前财政工作的重中之重。一是要加强学习。全体干部要深学细学、学精学透，领导干部要带头学习、带头执行，准确把握新预算法的精神实质、原则要求和各项具体规定，增强预算法治意识。二是要强化宣传。依托电视、互联网、金财网等媒体，加强对新预算法重要意义的宣传，加强对新预算法重点内容、重点章节、法律责任的宣传普及，增强全社会对新预算法法规制度和财政政策的了解。三是要认真贯彻执行。要自觉把新预算法的各项规定作为从事预算管理活动的行为准则，作为加强财政管理的努力方向，严格按新预算法规定开展财政的收、支、管、用等各项工作。

（三）以深化改革为核心，强化财政资金监管。坚持以改革促监管，寓监管于改革之中，推进财政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透明化。一是推进财税体制改革。积极构建财政事权清晰、财政职能健全、服务公众需要、管理科学规范的公共财政体制。继续推进“营改增”工作试点，确保2015年全面完成。认真贯彻实施预算法，细化项目预算编制，强化全口径，将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和地方政府债务全部纳入预算管理。深入推进预决算和“三公”经费信息公开，严格预算执行，大力盘活存量资金，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二是加强专项资金管理。专项资金分配坚持“先定办法，后分资金”的原则，严格按照审批程序和权限分配。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确保资金从分配到拨付的全过程监管。三是加强财政绩效管理。积极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增

点扩面，着力推进重点领域、重点项目特别是专项资金和项目的绩效管理，选取 5、6 个重点项目开展财政重点评价，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四是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规范举债行为，严格举债程序，限定资金用途，形成风险可控的规范化融资机制。

（四）以优化服务为抓手，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进一步加强财税干部队伍自身建设。一是加强干部队伍建设。积极开展业务培训以及业务挂钩帮扶的纵向、横向学习交流，提高干部业务素质，并形成培训、学习、考核的长效机制；健全选贤任能的用人机制，牢固树立公道正派的选人用人观，按照德才兼备、注重实绩、群众公认的原则选拔干部，充分调动干部职工的工作积极性，真正做到民主、公开、竞争、择优。二是持续改善作风。巩固群教活动成果，加强机关效能建设，全面推进依法治区、从严治党工作，打造学习型、务实型、廉洁型、服务型、节约型机关。积极开展专项整治，进一步整改边缘死角问题，切实解决干部职工庸懒散浮拖等问题。建立健全各项制度，用制度规范干部职工行为，实现用制度管人、管事。三是强化服务意识。在服务中一如既往的牢固树立“没有权力，只有服务”的理念，发扬“积极、高效、优质”的服务态度，优化办事流程，提升服务质量，贯彻落实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主动接受人大监督，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

各位代表，做好 2015 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坚持理财为民的服务宗旨，求真务实，攻坚克难，努力为建成全面小康和建设美丽朝天作出新的贡献！

##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5年3月11日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和审查了梁黎主任受区六届人大常委会委托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了区人大常委会过去一年的工作，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区人大常委会要在中共朝天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全面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省委十届四次、五次全会、市委六届八次、九次全会和区委六届八次、九次全会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按照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深入推进依法治国要求，切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权，为加快建成全面小康和建设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15年3月10日在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梁黎

各位代表：

我受区六届人大常委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查。

### 2014年工作回顾

2014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区人大常委会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推进依法治区和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重大问题，按照区六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工作任务，切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全年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13项，开展专项工作评议2次，组织视察、调研和执法检查25次，作出决议、决定5项，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46人次、人民陪审员8人，督办代表建议114件，为促进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和推进依法治国作出了积极贡献。

#### 一、围绕经济社会发展，依法加强监督

紧紧围绕区委重大决策和事关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坚持监督参与并重，依法履行监督职责。

围绕产业发展开展监督。一是着力推进新型工业化。紧扣“工业强区”战略，听取了区政府关于工业经济运行、工业项目推进、招商引资工作的汇报，视察了七盘关国际石材城、七盘关工业园区、芳地坪风力发电、太阳坪金矿等工业项目和企业，审议通过了《四川广元朝天工业集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提出了进一步提升招商引资质量、加快园区建设、严格入园项目管理、加强企业监管等建议。积极推动区政府简化项目行政审批程序，建立重大项目绿色通道，出台民营经济发展措施，优化了工业发展环境。

认真执行县级领导联系重点项目和企业制度，常委会领导经常深入项目建设一线，加强协调联系，解决实际困难，推动了西储粮油、七盘关国际石材城、太阳坪金矿、八庙沟电站等项目进展。二是着力推进农业现代化。听取了区政府关于农业产业工作的汇报，评议了区农业局工作，集中视察了农业特色产业、龙头企业、省级新农村示范片、幸福美丽新村、“蒲羊东”百里新农村示范走廊和羊西现代农业（食用菌）示范园区建设，提出了培育壮大龙头企业和农民专业合作社，发挥园区示范引领作用，大力发展观光农业、休闲农业，加强新村后续建设和质量监管，注重边远地区投入，推进农村区域平衡发展等建议。参与了羊西现代农业示范园区的规划建设和食用菌产业发展的指导、加工企业的引进等工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围绕深化农村改革重点，对汪家乡农村产权确权登记试点工作和陶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开展了视察和调研，支持区政府以放活土地经营权为重点，大力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适度规模经营。三是着力推进服务业现代化。按照区委的有关要求，对我区旅游发展现状进行了全面深入调研，形成了《关于旅游产业发展情况的调研报告》，提出了进一步加强旅游营销、推进文旅农旅结合、加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强化旅游招商引资等5个方面的建议，得到了区委的充分肯定。听取了区政府关于创建省级乡村旅游示范县区工作的汇报，集中视察了龙门阁、曾家山和水磨沟景区建设工作，推动了龙门阁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和省级乡村旅游示范县区的成功创建。加强对商贸、物流和金融工作的监督和支持，积极参与七盘关物流港规划编制、第二届名菜名小吃评选等工作，助推了服务业快速发展。

围绕统筹城乡开展监督。加强了对城乡规划编制和执行的监督，听取了区政府关于城乡建设规划编制情况的报告，视察了城乡规划馆，提出了坚持规划引领、优化空间布局、加快推进乡镇场镇控详规修编等建议。牵头开展《曾家山产村一体区域发展总体规划》编制，积极参与“强村行动”、幸福美丽新村规划编制，为推动城乡规划体系进一步完善发挥了积极作用。

集中视察了世行二批次项目、小中坝棚户区改造、房地产开发、城区污水处理厂、北出口道路、清风峡嘉陵江大桥等城建项目和羊木重点集镇建设，听取了政府工作汇报，提出了严把规划关、质量关、安全关、进度关等建议。关注交通、水利、供电等重点基础设施建设，视察了嘉陵绿道、羊东路改建和双峡湖水库等项目，推动了城乡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听取和审议了区政府关于城市管理执法工作的报告，视察了“创国卫”工作，建议进一步加强城管队伍建设、健全管理体制、强化专项治理，推动了城市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

围绕计划和预算工作开展监督。对区六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计划、预算执行情况开展了全过程监督。听取和审议了半年计划执行、本级财政决算、审计工作和半年财政预算执行的报告，批准了2013年区本级财政决算和2014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建议区政府深入推进财税体制改革、优化支出结构、推进预决算公开、规范财政资金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等建议。组织省、市、区人大代表视察了重点项目推进和全年经济目标任务完成情况，针对经济运行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督促政府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全面完成年初人代会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不断创新财政监督方式，将35个重点区级部门和乡镇的预算草案提交人代会审查，实现人大与财政部门预算信息联网，建立人大代表计划和预算审查监督联络员工作制度，进一步提高了预算编制的科学化水平和预算执行的透明度。

围绕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强监督。把人民群众关注的教育、就业、社保、计生、民政等民生工作作为监督重点，听取和审议了区政府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报告，开展了区民政局工作评议，视察了区内部分中小学校以及敬老院、社区日间照料中心等社会福利机构。建议进一步落实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大力开展社会保险征收管理，扩大社会保险覆盖范围；加强医护人员职业道德建设，认真落实分级诊疗制度，提



升医疗和计生服务水平；认真开展社会救助，落实养老扶持政策，加强低保动态管理；认真落实教育惠民政策，优化教育布局，促进教育均衡发展。督促区政府加大民生投入，推动了民生项目全面完成。持续关注扶贫开发工作，多次深入柏杨、鱼洞、陈家等偏远乡开展调研，特别是对柏杨乡捍红村脱贫解困工作开展了跟踪监督，积极推动解决行路、饮水、用电等实际问题。切实加强人大信访工作，健全了听取信访工作和重大信访案件办理报告等制度，认真落实县级领导公开接访工作，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发挥了积极作用。

## 二、做好决定和任免工作，全面履行法定职能

依法决定重大事项。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事项，是宪法和法律赋予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一项重要职权。常委会在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时，正确处理好党委意图和人民意愿、党委决策和人大决定的关系。着眼于推进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和保证重点项目建设顺利推进，依法作出了《关于同意七盘关国际石材城（二期）场平及配套工程项目建设的决定》、《关于同意采取 BT 模式投资建设大巴口至羊木坝快速通道项目的决定》、《关于同意朝天旧城棚户区改造项目申请国家开发银行专项贷款的决定》等决议决定，要求区政府及其相关部门加大项目推进力度，强化项目监督，确保项目高效廉洁建设。

依法开展任免工作。常委会始终坚持党管干部与人大依法任免有机统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把提请任免程序关、材料送审关和任职资格关，完善了任前法律考试、集体审议、电子表决、颁发任命书、任职宣誓、任职发言等制度。全年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46 人次，为推动朝天发展提供了组织保障。加强了干部任后监督，对政府组成部门和所属部门工作开展满意度测评，全面参与对乡镇和区级部门的年度考核等工作，进一步强化了被任命干部的责任意识和自觉接受人大监督的意识。

### 三、加强民主法制建设，推进依法治区进程

积极推动法制宣传教育。加强对“六五”普法工作的监督，督促区政府及其有关部门认真执行常委会《关于进一步加强法制宣传教育的决议》，推进了普法工作深入开展。积极宣传宪法、法律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会同有关部门认真开展“12.4”首个国家宪法日集中宣传活动，组织有关部门负责人、人大干部参加了新预算法学习培训，举办安全生产法、审计法等5期法律法规讲座，进一步增强了全社会的法制意识。加强人大信息宣传工作，被市人大评为信息宣传工作一等奖。

努力保障法律法规执行。认真开展执法检查、执法调研，加强对法律法规执行的监督。重点检查了国务院信访条例贯彻实施情况，要求区政府加大条例的宣传力度，引导群众依法有序信访，切实解决信访突出问题，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对区政府关于土地管理法等执法检查意见研究处理情况进行跟踪问效，确保执法检查意见落到实处。配合市人大调研了矿产资源的贯彻实施情况，提出了科学整合矿产资源、加强监督检查、严厉打击违法行为等建议。进一步加强了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维护了法制统一。

切实推进依法行政和公正司法。认真落实全面深化改革各项部署，切实加强行政体制改革和规范政府职能的监督，强化了对政府行政审批改革的监督，进一步规范了行政审批行为，推进了依法行政。听取和审议了区政府关于禁毒工作的报告，视察了区公安分局工作，提出了强化禁毒宣传和预防工作、严厉打击毒品违法犯罪、坚决遏制毒品蔓延势头的建议，促进了社会和谐安宁。听取了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汇报，审议了区人民法院关于审判工作的报告，提出了深化司法改革、加强司法规范化建设、推进审判公开、提高法官和检察官队伍素质等建议，推动了司法公平公正。

### 四、加强和改进代表工作，充分发挥代表作用

不断完善服务代表机制，创新代表活动形式，搭建代表活动平台，积

极为代表履职创造良好条件。

进一步密切与代表和群众的联系。完善了常委会联系代表、代表联系选民制度。制定了常委会组成人员分工联系代表的意见，明确了常委会组成人员与百余名基层代表实行结对联系的责任和措施。认真开展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百千万”、“双联”活动，确保了活动实效。年末，常委会组成人员回选区走访联系基层代表百余人次，召开座谈会 20 余场，广泛听取和收集了代表意见建议 60 余条，归纳整理后转交有关方面研究处理。开展了“走基层—人大代表在行动”、代表联系群众“四带头、四个一”等活动，充分发挥代表与群众联系紧密的优势，广泛听取意见建议，努力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实际问题。

为代表履职提供保障和服务。完善了代表视察、调研和列席常委会会议、参加常委会重大活动等制度。组织代表开展分组视察和人代会前集中视察，全面了解经济社会发展情况，为代表审议工作报告、提出意见建议打好基础。邀请基层代表 45 人次列席常委会会议，加强了履职培训。组织区内市人大代表围绕建设“美丽广元、幸福家园”主题开展了专题调研，并将形成的调研成果报送市人大常委会和区委，为区委决策和推动人大工作发挥了积极作用。组织区内基层、企业界市人大代表参加了全市培训和考察活动。定期向代表印送《区人大常委会公报》1000 余册，订送了《民主法制建设》、《人民权力报》等刊物，拓宽了代表知情知政渠道。

切实做好代表议案建议工作。坚持提前介入，加强了对代表提交议案、建议的指导和服务。区六届人大四次会议期间，代表共提出建议 114 件，经过认真分析和筛选，将《解决兰成渝输油管线等重大项目社保问题的建议》、《清理财政供养人员在编不在岗的建议》等 10 件建议作为重点建议，由常委会领导牵头督办。严格落实建议办理目标管理，通过视察办理情况、审议工作报告、开展满意度测评和专项考核等方式，对办理工作加强了监督。目前，代表建议已全部办理完毕，建议办结率和代表满意率均达 100%。

常委会还建立了代表议案建议网络平台，表彰了优秀建议和办理工作先进单位，将代表建议和部门回复汇编成册，进一步提升了建议工作整体水平。

## 五、践行群众路线，切实加强人大自身建设

扎实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切实加强能力建设、制度建设和作风建设，提升了履职能力。

理想信念更加坚定。坚持党组中心组、常委会会前学法和机关干部学习制度，学习了中央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以及省委、市委、区委的决策部署，开展了“群众路线怎么走”、“改进作风怎么办”等13场专题讨论，观看了《周恩来的四个昼夜》等6部影片，坚定了理想信念，增强了政治定力，提高了党性修养。专题学习了习近平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6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精神，组织区乡人大干部观看了纪念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60周年影片《光辉历程》，开展湖南衡阳破坏选举案警示教育，牢固树立了宪法意识、人大意识和法治观念。

工作作风切实转变。紧密结合常委会工作实际和机关干部现状，认真查摆“四风”问题，深入剖析问题根源。针对“四风”突出问题，制定整改方案，实行销号整改。认真开展“9+3+3”问题专项整治和“庸懒散浮拖”问题整治行动，确保了整改落实到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区委有关规定，进一步完善了联系群众、视察调研、公车管理、办公用房管理等制度，形成了落实“三严三实”作风建设长效机制。加强了组织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严格队伍管理，调整充实力量，真心关怀干部，举办了“健康生活、科学养生”专题讲座，队伍整体素质进一步提升。扎实开展“走基层”、“双报到”、“双联”等活动，多次深入花石、青林等挂联乡开展调研、慰问，推动解决民生难题。负责督导了有关乡镇和基层党支部教育实践活动，进一步密切了与基层干部群众的联系。

工作制度更加规范。在全面梳理、修订已有工作制度的基础上，根据

实际需要新建了常委会党组会议制度、主任会议议事规则，修订和完善了专项工作评议、工作满意度测评、建议办理目标管理制度，进一步提高了人大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水平。改进了审议意见办理工作监督机制，探索实施了审议意见发言卡、审议意见会商、审议意见督办、审议意见办理再审和表决等制度，对区政府落实常委会审议意见的报告进行表决，增强了监督实效。

联系和指导工作进一步加强。通过积极争取，我区被省人大农委确定为全省六个工作联系点之一，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黄润秋赴我区调研并安排联系工作。配合市人大调研了医改、工业、木本油料产业等工作，提交了调研报告。常委会卫生、法制、农业农村等监督工作经验，先后在省人大农委联系点座谈会和市人大有关会议上交流。组织常委会机关干部赴苍溪、旺苍和陕西勉县等周边县区学习考察，加强了工作交流。强化了对乡镇人大的工作联系和指导，坚持乡镇人大主席列席常委会会议制度，召开了乡镇人大工作座谈会，帮助解决了一些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提升了乡镇人大工作水平。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区人大常委会所做的工作和取得的成绩，得力于区委的坚强领导，得力于常委会组成人员、全体代表的共同努力，得力于“一府两院”的积极配合和全区人民的大力支持。在此，我谨代表区人大常委会向大家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过去的一年，我们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是与宪法和法律的要求、与代表和群众的期望，还有一定的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监督的力度和广度还不够，监督实效还需进一步提升；二是代表履职激励机制有待健全，代表履职服务保障还需进一步加强；三是教育实践活动成果还需巩固，常委会自身建设还需进一步加强。对此，常委会将高度重视，并在今后的工作中切实加以改进。

## 2015 年的主要工作

2015 年，市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省委十届四次、五次全会、市委六届八次、九次全会和区委六届八次、九次全会精神，围绕“加快振兴发展、推进全面小康、建设美丽朝天”主题，把握“稳中求进、进中求好”工作基调，突出“稳增长、促改革、强法治、夯基础、惠民生、保稳定”工作主线，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切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为推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推进依法治区作出新的贡献。

一是全力推动经济社会发展。把推动“项目决战年、招商突破年、产业提升年、城建跨越年、改革深化年”活动作为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着力点，进一步改进监督工作方式方法，努力提高监督实效。围绕“十二五”规划目标任务完成和“十三五”规划编制、重大项目建设、“工业强区”、“三农”工作、现代服务业、新型城镇化、环境保护等重点，加强对政府工作的监督。围绕全面实施新预算法，开展对本级公共财政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障基金预算等“四本预算”的监督，提高依法理财、科学理财水平。围绕促进民生改善，加大对民生项目实施、“扶贫攻坚行动”、生态文明建设等工作的监督，关注文化、教育、医疗、保障等社会热难点问题，推动民生问题有效解决。围绕全面深化改革，加强对经济体制、行政体制、社会事业体制改革的监督，切实推动相关领域改革进程。

二是努力推进依法治区。认真落实区委关于全面深入推进依法治区的决定，切实发挥人大在依法治区中的积极作用，推动“法治推进年”活动深入开展。加强对“六五”普法工作的监督，积极支持区政府开展国家宪法日、法律七进等活动，提高全社会法制意识。选择与经济工作和社会热点、难点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开展执法检查，保障法律法规的正确执行。

加强对政府行政执法工作的监督力度，促进政府正确行使行政权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加强对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工作的监督，督促“两院”深化司法体制改革，深入推进公正司法，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继续做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切实维护法制统一。

三是扎实做好代表工作。认真贯彻代表法，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继续完善代表联络制度，坚持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参加常委会重要活动、组织代表视察和调研等制度，开展好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百千万”、“走基层—人大代表在行动”、“双联”等活动，加强对代表小组活动的指导，提高活动质量。加强代表培训工作，完善代表履职激励机制，探索开展代表回选区述职活动。加强和改进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坚持重点建议督办和目标考核制度，抓好建议网络平台建设，提高建议办理工作水平。

四是加强常委会自身建设。坚持和贯彻党的群众路线，巩固教育实践活动成果，进一步加强思想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组织建设和廉政建设，着力提升常委会组成人员和机关干部履职能力和水平。坚持中心组学习、常委会会前学法等制度，切实强化理论武装。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区有关规定，认真开展“作风强化年”活动，进一步深化作风建设。认真贯彻中央全面深化改革精神，加强对人大工作新情况新问题的调查研究，修订完善常委会工作制度，提高工作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加强对乡镇人大工作的指导，进一步密切与乡镇人大的联系，推进乡镇人大主席团规范化建设，提升乡镇人大工作水平。

各位代表，新常态赋予人大工作新的使命，新目标激发全体代表新的追求。让我们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团结和依靠全区人民，开拓进取，扎实工作，奋力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和法治朝天建设，为加快建成全面小康和建设美丽朝天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 **关于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5年3月11日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并审查了区人民法院代理院长张艳秋所作的《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2015年3月10日在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区人民法院代理院长 张艳秋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区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查。并请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 2014年工作回顾

2014年，区人民法院在区委的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和上级法院的指导下，在区政府、区政协和社会各界的支持下，认真学习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的总目标，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为朝天经济发展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2131件，审执结2086件。

#### 一、全面履行法定职能，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一是严惩严重刑事犯罪。受理刑事案件102件，审结102件，判处罪犯121人，其中判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13人。依据法律认定被告人无罪，宣告无罪1案1人。从重判处故意伤害、猥亵儿童、非法拘禁等犯罪5案6人，保护公民人身安全；从严打击诈骗、盗窃等犯罪48案60人，维护公民、法人合法权益；依法审理寻衅滋事、妨害公务、运输、贩卖毒品等犯罪23案26人，维护社会正常管理秩序；慎重审理贪污、受贿等职务犯罪4案5人，依法对区交通运输局原局长张劲松以受贿罪判处其有期徒刑十年，推动了反腐倡廉斗争深入开展。在全市法院系统内首次启动“轻刑快审”机制，50分钟审结7起案件。坚持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对初犯、偶犯、有认罪悔改表现和积极退赔的42名被告人处缓刑、25人单处罚金。运用“青少年法制教育基地”平台，创新青少年审判方式，推行圆桌审判、轻罪记

录封存等制度，教育、感化、挽救未成年罪犯，审结未成年人犯罪案件 10 件 14 人。加大刑事附带民事案件调解力度，审结附带民事诉讼案件 3 件，均以调解方式结案。

二是妥善审理民商事案件。受理民商事案件 1294 件，审结 1257 件。审理离婚、三养、析产等家庭纠纷 182 件，维护婚姻家庭的稳定；审理斗殴、医疗、道路交通等引发的人身损害赔偿纠纷 122 件，保障公民健康权益；审结山林、土地、果园、鱼塘承包等涉农案件 32 件，维护农村稳定；审理借款、房屋买卖合同类纠纷 583 件，维护诚实守信的市场秩序。落实繁简分流审判制度，扩大简易案件受理范围，适用简易程序审结案件 1115 件。通过教育疏导当事人，采取 QQ 视频、书信调解等方式，加大调解力度，全年调解、撤诉案件 1015 件，调撤率达 87.17%。

三是促进法治政府建设。受理和审结行政诉讼案件 9 件。审查非诉行政执行案件 85 件，裁定准予执行 85 件。依法对政府具体行政行为进行合法性审查，对违法行政行为进行确认。加强与行政机关的沟通，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向行政机关发出司法建议，促进其提高行政管理水平；与行政机关就行政处罚案件中的程序适用、实体处理等交换意见 10 次，共同提高行政执法水平。

四是全面化解“执行难”。受理执行案件 726 件，执结 718 件，执结率为 98.9%，执结标的额 3300 余万元。开展“涉金融案件”、“涉民生案件”、“反规避、惩失信”等专项执行活动，共执结上述案件 136 件。与市国土资源局朝天区分局联合出台《国土资源联合执法机制实施意见》，确保申请强制执行的国土资源违法案件及时受理，快速执行。建立“点对点”网络执行查控体系，完成执行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在加强教育引导督促自动履行的同时，对有执行能力而拒不履行法院生效裁判的被执行人加大惩戒力度，将斯树友、冯万明等 22 名恶意逃债的被执行人纳入全国法院执行公开网站失信系统予以曝光，将平凉市振兴汽车运输有限公司以涉嫌拒

不执行人民法院判决、裁定罪移送公安机关依法侦查。全年促使被执行人自动履行 330 件，罚款 4 人、拘留 7 人。

五是稳步提升审判质效。2014 年区法院审判质效考核 13 项核心指标均达一流值，审质综合考评成绩位居全市法院第一，全省前列。健全案件流程管理监督机制。由立案庭对全院案件进行统一立案、统一分案，审管办对案件进行全程跟踪督办，对审限将要届满的案件进行催办督办。健全案件评查监督机制。成立“案件质量监督评查委员会”，开展了裁判文书评查、庭审评查两大工程，对全院已结案件按月逐一评查，全年共评查网上办案 1153 件。建立重点指标月通报制度。审管办通过简报、内网通报当月各业务庭和法官的各项重要指标，促使各审判庭和法官有意识地保持领先数据，优化接近数据，提升落后数据。建立审判质效态势分析制度。充分利用信息化管理手段，加强审判的程序监控和节点管理，实现对案件质量的有效监督和指导，确保裁判公正高效。

## 二、主动服务大局工作，保障经济社会发展

服务重点工程建设。在对全区重点工程项目的整体运行状况、建设进度和法律需求进行深入调研的基础上，制定了《朝天区人民法院服务大局工作机制》，将法院的审执工作自觉融入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中。参加区委工作组对四川金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和解整顿，召开债权人会议 3 次，与不同类别的债权人谈判数十次，将众多民间借贷纠纷导入诉讼程序进行处理，目前债务清偿正有序进行，企业已全面恢复生产；中子隆生酒业公司由于经营管理不善，债务压力过大，导致停产半年之久，债权人持续到区委、区政府上访，区法院主动介入该公司股权转让事件，多次做息诉罢访工作，并主持召开债权人会议 10 余次，最终促使双方达成 1300 余万元的股权转让协议，目前该企业已恢复生产，债权债务清理工作正在有序进行；成功处理了西成高铁项目部杨柳坪隧道拖欠农民工工资群访案件，监督相关部门支付农民工工资 450 万元；妥善处置了羊木农业园区内

映山红砖厂、长河养牛场与原业主的债权债务关系以及与当地村民之间的遗留问题，确保了园区建设的顺利推进；同时，对明月峡商业步行一条街的建设怠工、“西储粮油”项目的复工问题等区委交办的中心工作也正在有效办理中。

服务“法治朝天”建设。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通过电视节目、报刊宣传、网站公开、微博发布、微信平台等方式，向社会公众进行法治建设宣传。以“法律七进”为载体，以“学法、守法、敬法、用法”为主题，集中开展依法治区、法制宣传教育活动。制定《大要案件旁听制度》，通过开展巡回审判，组织群众旁听，达到审理一案教育一片的效果。全年共开展法律宣传活动10余次，接待群众咨询2300余人次，发放宣传单、资料5000余份，解答法律问题300多个。

服务“平安朝天”建设。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制定了《朝天区人民法院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实施意见》、《防邪工作计划》、《禁毒工作计划》，有效开展防邪、禁毒工作，全面加强平安院落、平安庭室建设，全年区法院无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积极参与重大安全事故和突发事件的协调处置工作，成功调处了“8·25”锦绣家园塔吊坍塌事件。同时，依法打击虚假诉讼、恶意逃债、高利贷等违法行为，推动诚信社会建设。

### 三、始终坚持司法为民，满足群众司法需求

一是深化司法公开。在区委、区政府的关心支持下，全面完成了“审判流程公开、裁判文书公开、执行信息公开”三大平台建设。制订了《关于推进司法公开三大平台建设的工作规划》，扩大司法公开的社会效果。通过网站公布法院的重大决策部署、大要案件信息，全年发布工作动态82次，裁判文书上网502份。

二是回应群众期盼。落实来访人员登记制度、办案法官接访制度，解决法院“门难进”；拓宽群众意见投诉渠道，约束干警“脸难看”；针对困难群众和拖欠民工工资、追索劳动报酬及三养等民生案件建立“绿色通

道”，优先立案，及时审理，快速执行，切实化解群众反映强烈的“立案难、诉讼难、执行难”问题。全年经“绿色通道”审执结案件 214 件，其中追索劳动报酬案 210 件，特大交通事故 4 件。

三是落实为民举措。与区检察院、区总工会、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司法局联合出台《关于建立企业职工、农民工依法维权工作机制的意见》。坚持案后回访制度，全年对已结案件的回访率达到 15% 以上。加大对拖欠农民工工资等涉民生案件的执结力度，执结标的额 1100 余万元。加大司法救助力度，经申请依法决定对 518 案近 700 名弱势群体、困难群众及涉重大中心工作的案件当事人缓、减、免诉讼费 100 余万元；为 12 案 13 名困难当事人申请司法救助金 10.2 万元。加强涉诉信访化解力度，解决当事人的实际困难，2014 年被省高院授予“无到省进京涉执信访先进法院”。

#### **四、全面提升队伍素质，夯实基层基础**

一是加强思想教育。积极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狠抓党员队伍管理，支部先后召开了专题民主生活会和党员民主评议会，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坚持一岗双责，明确两个责任，要求党组成员带头执行“八项规定”；零容忍司法腐败，积极开展“四风”整治活动，强力治理“庸懒散浮拖”，铲除“中梗阻”，力改作风；实行院纪检组定期谈话，部门负责人与干警谈心制度，并将其纳入部门目标考核；多次组织干警观看专题警示教育片，学习最高法院发布的警示教育案例。2014 年区法院被区委、区政府评为“廉洁法院”。

二是提升队伍素质。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的方式，邀请西南政法大学法学教授李龙来区法院授课，培训人数近 200 人次。把一线审判人员特别是年轻法官作为重点培训对象，利用国家法官学院、省高院、市中院平台，参加各类培训 720 余人次，1 名干警获得研究生学历，5 名干警参加在职研究生考试。坚持每季度举办为期一周的业务培训，组织全院干警参加《政法大讲堂》学习 10 期。开展了 3 次庭审考评及书记员记录考核，以

此提高法官驾驭庭审的能力和书记员的速记水平。2014年，市矛盾纠纷大调解工作领导小组授予大滩法庭庭长汪叶为“大调解”工作“先进个人”，授予曾家法庭和民事审判庭为“大调解”工作“先进集体”。

三是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按照抓党建带队建促审判的工作思路，认真落实党建责任制，坚持把党建工作与其他工作同安排、同部署。每季度开展一次“党员义工活动日”，组织干警前往马家乡险峰村、五七村，钉植菌种、维修公路，为困难群众谋划致富项目。为解决险峰村群众“过河难”，区法院主动多方协调项目资金40余万元修建便民桥，彻底解决了险峰村村民过河难问题。同时，在区法院的多方协调努力下，已有2个农业项目落户险峰村、五七村。

### **五、主动接受各界监督，提高工作业务水平**

认真贯彻落实人大监督法，定期向区人大、区政协汇报工作，积极听取代表委员对法院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加强与代表委员的联络，全年共邀请83名代表、委员参与旁听大要案件审理。依法接受区检察院的法律监督，并逐步将信访案件纳入检察院监督范围。提前完成人民陪审员“倍增计划”，全年共选任来自不同岗位的8名同志充实陪审员队伍，普通程序案件参审率达100%。向区级各部门、各单位发出《征求意见表》，在院内办公区域和政务网站设置院长信箱与廉洁信箱，广泛征求社会各界对法院具体工作的意见和建议，接受群众投诉。将“法院开放日”形成常态化，定期邀请群众走进法院、了解法院、认知法院。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区法院各项工作取得的成绩和进步，是区委的坚强领导、区人大有力监督和区政府、区政协及社会各界大力支持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区人民法院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还存在不少问题和困难，主要表现在：一是案多人少矛盾依然突出。随着朝天经济迅猛发展，辖区重大项目先后上马，矛盾纠纷明显增加，案件数成倍增长，一线办案法官每

人每年需办结 180-200 件案件，基本处于高负荷工作状态。二是司法公开与信息化建设困难犹存。根据全省法院信息化建设的刚性要求，2014 年内必须建成五个科技法庭，总金额需 160 万元，区法院虽已启动该程序，但因资金没有得到落实，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建设；审委会办公系统、容灾备份系统、执行指挥系统也因缺乏资金尚未建立。三是法官业务能力亟待提高。一线办案法官获得顶层的高质量再教育培训交流机会少，欠缺学习最新法律精神和司法经验的平台，自主培训缺乏经费，法官断层现象不可回避。四是“执行难”仍然困扰法院。有些被执行人自身缺乏执行能力，而申请人又态度坚决，造成矛盾尖锐；有些地方、部门往往从维护本地方、本部门的人员、经济利益出发，对执行工作设置种种障碍，干扰执行工作正常有序进行。对这些问题和困难，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研究，采取有效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 **2015 年工作打算**

区法院的总体工作思路是：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区委六届八次、九次全会的决策部署，将 2015 年确定为“素质提升年”，重点围绕一个总目标，开展六大行动。即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的总目标，扎实开展服务朝天发展大局行动、素质提升行动、提质强执行动、便民利民行动、信息化建设行动、法院文化建设行动，努力以一流队伍、一流业绩，为“平安朝天、法治朝天”提供强有力的司法保障。

#### **一、积极开展服务朝天发展大局行动，努力强化法院责任担当意识**

牢固树立宪法意识，坚持在宪法法律规定下行使职权，维护“依法治国”的鲜明旗帜。将十八届四中全会司法改革精神和区法院工作实际相结合，从解决好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突出的现实问题入手，确保审判工作的严谨公正，强化全院干警的政治意识和责任担当，自觉把法院工作置于全区工作大局之中。立足审判职能，密切关注经济形势变化，做好重

重点领域、重大敏感案件的司法应对，依法保障朝天经济快速发展。

## 二、扎实开展素质提升行动，切实提高执法办案新水平

按照“素质提升年”的总体要求，今年的首要任务是加强队伍建设，提升法院干警整体素质。一是把好思想源头总开关。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领导，进一步坚定法院干警的理想信念，切实解决思想政治和作风方面的突出问题，引导干警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确保法院工作的正确方向。培养干警以院为家的思想意识，确保法院的团结和谐。二是努力搭建学习新平台。积极探索“院校合作”方式，主动邀请名校法学教授专家授课、外派干警赴高校培训学习，鼓励干警考读在职研究生，并在经费和时间上给予适度的支持；扎实开展岗位大练兵，通过庭审观摩、书记员记录考核和裁判文书评比等活动，不断提升法官驾驭庭审和裁判文书说理的能力，提高书记员庭审记录的水平。三是形成司法作风建设新常态。持续开展司法作风教育，巩固教育实践活动成效，坚决整治“庸懒散浮拖”、“六难三案”等问题，在立案、审理、送达、执行等各个环节落实好便民利民措施，不断解决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的问题。加大司法作风巡查力度，弛而不息地纠正“四风”，引导干警主动适应在严格监督的新常态下工作和生活。四是主动适应清正廉洁司法新常态。创新举措深入推进反腐倡廉建设，扎牢制度的笼子，严格执行法官会见制度、过问案件全程留痕制度，探索建立法官定期轮岗机制，从源头防范司法不廉。加强对司法权运行的监督，以“零容忍”态度坚决查处违纪违法案件，特别是要重点查办“关系案、人情案、金钱案”及充当“诉讼掮客”等违纪违法行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坚决清除害群之马，绝不姑息迁就。确保法官清正、法院清廉、司法清明。

## 三、大力开展提质强执行行动，切实落实司法为民新要求

一是进一步提升审判质效。为适应司法改革“由审理者裁判，让裁判者负责”的新要求，区法院将进一步提升审判质效，修订和完善司法公开



的各项制度和机制，进一步加强审判流程公开、裁判文书公开、执行信息公开三大平台建设，并确保正常运行。二是严格依法公正办案。司法公正是法院工作的生命线，坚持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坚决抵制和排除各种干扰。严厉打击严重刑事犯罪，维护辖区社会和谐稳定；依法审执好涉及民间借贷、房地产与建设工程、金融借款纠纷等案件，通过公正的司法裁判，确立规则、树立导向，规范社会主体行为，激发经济社会发展活力；强化与行政机关的交流互动，通过对行政案件的依法审理，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把好案件质量关，主动邀请代表、委员旁听庭审，把案件公正审理、严格裁判的过程作为展示法院严格司法、公正司法形象的过程。三是进一步加强执行工作，力破“执行难”的瓶颈。全面开展“涉金融案件”、“涉民生案件”和“反规避”等专项执行活动，全面完成“点对点”查询、执行信息公开系统建设。建立和完善执行威慑机制，将恶意逃债的被执行人纳入最高人民法院执行公开网站的失信系统予以曝光，并将加大力度依法拘留拒不履行人民法院生效判决、裁定的被执行人，情节严重的我们将以拒不执行人民法院判决、裁定罪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 **四、创新开展便民利民行动，切实树立为民服务新形象**

一是着力打造“民生法庭”。将在成熟的社区、工业园区和新村设置“民生法庭”，优质配备法官和物资装备，力争对民生案件做到当天立案、当天审结。二是设立“片区法官”。区法院决定在全区未设法庭的21个乡镇设立“片区法官”，负责审理片区内的民商事案件，并做好案件回访和法律法规的宣传，以此方便群众诉讼，及时化解矛盾纠纷。三是完善司法救助制度。加大对民生案件诉讼费的减免缓力度，完善刑事被害人和执行救助机制。

#### **五、深入开展信息化建设行动，切实打造审判法庭新风貌**

根据《2015—2017全省法院信息化建设实施纲要》的刚性要求，努力完善法院的各项基础设施建设。一是力争打造全省一流的女子法庭。羊木

法庭是朝天法院打造的全市第一个女子法庭，曾多次获得上级的表彰奖励，因羊木镇的整体规划，已确定法庭办公楼置换事宜。在下一步的法庭置换改造中，区法院将着力增加法庭科技含量，并将其作为第一个与院机关远程联接的人民法庭，打造成朝天法院的示范法庭。二是努力加快科技法庭建设进度。在信息化建设上，区法院目前还没有科技法庭，2015年我们将自加压力，同时积极主动向区委、区人大、区政府、区政协做好汇报，争取多方支持，解决信息化建设的困难，完成科技法庭的建设。

## **六、持续开展法院“大文化”行动，保障干警身心健康**

树立“大文化”理念，不能把法院文化简单等同于写写画画、唱唱跳跳，要统筹谋划法院精神文化、制度文化、行为文化、物质文化建设，不断提升法院文化的层次。更加突出法官职业文化特征。不断重视优秀法官、优秀司法案例、优秀裁判文书这些法院特有文化元素的示范作用，加大发掘、表彰、引领力度，激发干警对司法公正和司法智慧的追求。更加关心关爱法官。合理安排工作任务，科学调配力量，落实法定带薪休假制度，注重劳逸结合。严格执行最高人民法院要求，加强法官的日常保健，开展有针对性的关爱帮扶。要在“文化四室”应用上下功夫，打造有利于法官积极工作、健康生活的良好环境，切实增强全体干警的集体认同感，提升凝聚力。

各位代表，新形势、新任务对法院工作提出了新要求。区人民法院将按照本次大会的决议，进一步认清形势，抓住机遇，开拓进取，创新突破，扎实做好每一项工作，为加快振兴发展、推进全面小康、建设美丽朝天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5年3月11日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并审查了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李红所作的《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2015年3月10日在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李红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区人民检察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 2014年工作回顾

2014年,区人民检察院在区委和上级检察机关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区政府的支持、区政协的民主监督下,认真落实全市检察长会议和区委六届七次、八次全会决策部署,以“抓公开,促质效,强规范”为工作思路,主动服务全区发展和促进依法治区,忠实履行检察职责,为建成全面小康和建设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提供了良好的法治保障。

#### 一、立足检察职能服务全区大局,保障民生促进发展

紧紧围绕区委“加快振兴发展、推进全面小康、建设美丽朝天”主题,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为推进改革进步和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履职尽责。

(一)专项开展“涉农检察”工作。紧紧围绕“三农”工作,制定《强化涉农检察工作实施意见》,深化“三农”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着力维护群众的合法权益,提起公诉拐卖妇女儿童、故意伤害犯罪2人,提起公诉生产、销售假冒伪劣产品犯罪6人。强化对生态环境资源的保护,批捕非法采矿、盗伐林木等犯罪2人、提起公诉3人。加大对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职务犯罪案件查办力度,立案查办涉及“三农”职务犯罪案件4件6人,如,查办了原区养路段副段长在农村公路建设中收受贿赂、原中子小学校长在农村学校管理中贪污的职务犯罪。全力打造廉洁的基层政务环境,根据村“两委”班子换届期间举报高发的现象,提出了6条针对性建议,得到区委肯定并转相关部门办理;开展涉农检察专项宣传19次,为新任村官及村民小组长开展预防职务犯罪法制讲座6次,到涉农部门开展涉农职务

犯罪专项预防宣讲4次。加强对涉农行政执法行为的监督，监督移送涉农犯罪案件3件3人，发出检察建议5件。认真落实“双联”工作和“强村”行动的各项要求，为帮扶村争取道路、山坪塘建设资金和困难补助金50余万元。经验做法《朝天检察院“涉农检察”服务三农工作健康前行》分别被市院、省院《检察工作简报》和《广元日报》转发。

（二）全力维护经济社会发展秩序。紧紧围绕优化经济秩序服务发展，及时跟进七盘关国际石材城、中子工业园等园区建设，积极参加重点工程项目招投标活动现场监督。深入联系的重点工程清风峡大桥现场办公4次，协调解决各类困难问题3件。认真开展行贿犯罪档案查询，为构建诚信诚实的商业体系打好基础，为重大工程项目建设做好预防，受理行贿犯罪档案查询17件（次）。积极参与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起诉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9人，起诉扰乱市场秩序8人。监督行政执法机关移送破坏市场经济秩序案件4件4人。积极服务实体经济，在办理涉企案件时，不轻易查封、扣押、冻结企业资产，维护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秩序。

## 二、结合执法办案促进全民守法，推进法治朝天建设

认真履行批捕、起诉职能，依法惩治各类刑事犯罪，坚持宽严相济刑事司法政策，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和谐稳定。

（一）依法打击严重刑事犯罪，树立法治威严。全年共批准逮捕79人，决定逮捕1人，不批准逮捕9人，无错捕和捕后撤案案件。起诉130人，不起诉13人。突出打击严重影响人民群众安全感的犯罪，批准逮捕杀人、非法拘禁等严重暴力犯罪8人，提起公诉7人，提高审级1人；批准逮捕盗窃、诈骗等多发性侵财犯罪15人，提起公诉55人；批准逮捕“黄赌毒”犯罪41人，提起公诉22人，提高审级19人。

（二）努力提升批捕起诉质量，彰显公平正义。加强对案件的审查把关，注重非法证据排除，做到防错防漏、不枉不纵，排除非法证据12件。对1件判决无罪的案件提出抗诉，得到市检察院支持。对重大刑事犯罪案

件以及有重大社会影响案件，坚持提前介入，积极引导公安机关完善、巩固证据，提出适用法律意见，提前介入和参加重大案件讨论 9 件 15 人，与公安机关召开联席会议 7 次。

（三）积极化解社会矛盾，树立群众依法维权思维。准确把握捕诉条件，继续贯彻宽严相济刑事司法政策，对涉嫌犯罪但没有逮捕必要的，依法不批准逮捕 9 人；对犯罪情节轻微，依照刑法规定不需要判处刑罚的，决定不起诉 13 人。强化对涉罪未成年人的司法保护，依法不起诉未成年人 3 人，对未成年人犯罪记录全部予以封存。完善举报控告申诉来信、来访、电话、网络接访工作途径和制度，保障群众通过法定渠道反映诉求，受理各类举报、控告、申诉、信访案件 35 件（次），均按程序分流办理，继续保持涉检“零上访”和“全国检察机关文明接待室”称号。积极开展检察环节司法救助工作，为 7 名生活确有困难的刑事被害人及其近亲属提供司法救助金 3.2 万元。积极化解农村矛盾，开展轻微刑事案件刑事和解工作，修复邻里关系 6 件。依法办理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案件，为农民工讨回劳动报酬 57 万余元。积极推行轻微刑事案件快速办理机制，办理“轻刑快办”案件 25 件。

### 三、坚决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推进反腐倡廉建设

认真贯彻中央反腐败斗争的决策部署，强化办案，注重预防，切实解决发生在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

（一）坚持有腐必反、有贪必肃，打造廉洁政务环境。查办贪污贿赂和渎职侵权案件 5 件 7 人，同比上升 17%，大案要案比例达到 100%，有罪判决率 100%，挽回直接经济损失 400 余万元。查办贪污贿赂 20 万元以上案件 3 件 4 人，300 万元以上案件 1 件 1 人，查办因渎职造成损失超过 200 万元的案件 1 件 2 人。远赴成都、凉山、攀枝花等地，顺利完成了省检察院交办的省环保厅原污染防治处处长、原核电安全与工业污染监管处处长赵某某（正处级）收受巨额贿赂案的查办任务。

（二）严格规范执法行为，提升规范化办案水平。健全举报查处机制，

构建规范的来信、来访、电话、网络“四位一体”的举报机制和举报线索集中统一管理办理机制。依托“部门联动工作法”，健全侦查一体化机制，统一指挥协调重特大案件和跨区域案件的办理。进一步促进办案安全和规范执法，在看守所和办案区讯问室开展同步录音录像、视频监控全覆盖，在办案区讯问室开通双通道等，职务犯罪案件讯问犯罪嫌疑人100%做到全程同步录音录像。对所查办的职务犯罪案件及时进行回访，确保依法、规范、安全、文明办案。

（三）深入开展职务犯罪预防工作，努力遏制和减少腐败。积极履行预防职务犯罪职责，与国土等部门建立职务犯罪预防联席会议制度。结合办案开展预防调查2件，形成年度预防报告2篇，发出预防检察建议7件，均被相关单位采纳。针对重点行业开展专项预防，开展职务犯罪预防专题讲座和法制宣传7次，受教育干部400余人（次）。组织区级部门“一把手”旁听法院庭审重大贪污贿赂案件，接受警示教育100余人。

#### **四、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能，推进公正司法建设**

严格执行修改后《刑事诉讼法》和《民事诉讼法》，进一步突出监督重点，扩大监督效果。

（一）加强对侦查活动的监督。对侦查机关应当立案而不立案的，督促侦查机关立案1件。对不应当立案而立案的，督促撤销案件3件。对侦查活动中的违法情况，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9份，公安机关均及时纠正。对应当逮捕而未提请逮捕的，决定纠正漏捕1人。纠正遗漏同案犯3件4人。

（二）加强对审判活动的监督。对违反程序的刑事审判活动，提出纠正意见3次。积极开展量刑建议工作，提出量刑建议29件41人。对审判中的违法情形和违法行为提出监督意见3件，采纳3件。对民事执行活动中的违法情形提出监督意见3件，采纳2件。对侵害困难群众合法利益的民事案件，支持受害人起诉1件，经法院判决，追偿职工社会保险金4万余元。发现、移送执行人员渎职犯罪案件线索1件。对认为裁判正确的3

件民事申诉案件，认真做好释法说理和服判息诉工作。

（三）加强对监管活动和刑罚执行的监督。认真开展监外执行检察，组织开展对超期羁押，违法减刑、假释、保外就医等专项检查，对辖区 101 名社区矫正人员建立台账，纠正社区矫正执行机关违法情形 3 次，保障刑罚依法正确执行。

## 五、强化自身严格司法，确保检察权依法正确行使

牢固树立监督者更应主动接受监督的意识，强化内外部监督制约，确保规范执法。

（一）主动接受人大政协和社会监督，依靠外部监督规范司法行为。高度重视人大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修订完善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联系工作制度》，主动邀请代表委员参加基层调研、执法考核、重大活动 5 次，观摩庭审 1 次，向人大常委会报告检察工作 3 次，向政协常委会通报工作 3 次，走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 20 余人（次），收集代表、委员意见建议 23 件。继续加强人民监督员工作，在原有 5 人的基础上，增选 5 名人民监督员。在监督“7 种情形”案件基础上，把公诉环节首次讯问职务犯罪嫌疑人、自侦讯问等纳入监督，扩大监督的范围，邀请人民监督员 22 人（次）监督案件 4 件，监督执法活动 6 次。

（二）加强执法活动内部监督，提升规范化司法水平。严格落实内部执法监督改革措施，案管部门共受理分流各类案件 201 件 466 卷，发出办案期限预警和催办通知 18 件（次），杜绝了超期羁押、案件流失和久拖不决等现象的发生。依托检察机关统一业务应用系统，对案件办理实现了全程动态监督管理。严格依照法律细化了执法环节、执法行为和工作岗位的程序与规范。规范律师接待工作，提供网上预约和电子卷宗拷贝服务，解决会见、阅卷和取证问题，接待律师阅卷 26 人（次），拷贝卷宗 150 余册。

（三）坚持改革创新，探索检察权运行新机制。继续深化“部门联动工作法”，一线干警比例从 43% 上升到 73%，案件办理周期缩短 3 天，专业属性更加集中，案件质量显著提升，内部管理进一步科学，协作配合更加



顺畅。深入推进深化检务公开，开通门户网站、检察微博、检察 QQ 和微信公众平台，打造阳光检务大厅，购置阳光检务查询机，设置 LED 显示屏，及时公布检察动态和案件信息，发布各类动态信息等 90 余条，公布各类案件诉讼进度、诉讼结果及法律文书等 100 余条。继续加强检察宣传，50 余篇文章被《正义网》、《四川日报》、《广元日报》等各类媒体刊发，10 余篇简报、调研被上级院转发，5 次在市、区电视台播放专题节目。

## 六、加强自身建设，提升执法公信力

坚持严肃教育、严明纪律、严格监督、严惩腐败，努力提高队伍整体素质，确保公正廉洁执法。

（一）狠抓思想政治建设和队伍作风建设。牢牢把握“照镜子、正衣冠、洗洗澡、治治病”的总要求，始终把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与检察工作、队伍建设紧密结合，以开展“栈道讲堂”、“健康工作计划”和“涉农检察”工作等为载体，以整风精神解决“四风”和执法作风方面的突出问题，征求干警、代表委员、基层群众和机关单位意见建议 47 条，出台了《关于切实解决职务犯罪案件办理不规范的专项整治方案》等 3 个专项整治方案，修订完善了《案件质量评查办法》等 26 个制度，已整改销号办案安全预案不具体、同步录音录像不规范等事项 24 件。通过开展教育实践活动，进一步坚定了理想信念，树立了为民务实清廉的执法形象。

（二）加强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以全国检察机关统一业务应用系统运行为契机，加大教育培训力度，对干警进行分类管理、重点培养，开展各类专项培训 2 场 32 人（次）。认真落实市检察院《青年干警培养“三大平台”实施方案》，提拔中层干部 2 名，任用中层干部 1 名，提请区人大常委会任命检察员 2 名，补充干警 3 人。制定了《2014-2018 年基层检察院建设规划》，明确未来 5 年的规范化建设方向。2 名班子成员参加了高检院基层领导干部培训班，7 人（次）参加全省检察机关轮训，23 人（次）参加各类专业化培训和竞赛。检察人员的业务能力和执法水平得到明显提升。

（三）加强纪律作风建设。按照“一把手负总责”和“谁主管、谁负

责”的原则，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任务进行细化分解，明确党风廉政建设和建设的责任范围、主要内容、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做到分工明确，责任到人，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建立了《绩效考核实施细则》、《警车管理使用规定》等制度，开展专项督察3次，着力解决干部作风方面存在的“庸、懒、散、浮、拖”等突出问题12个，使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制度化、目标化、具体化。全年没有干警发生任何违法违纪问题。

（四）大力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严格按照基层检察院公用经费保障标准做好年度经费预决算工作，全力保障办公办案需求。启动了办案及专业技术用房建设，购置办公、办案用车2台。投入资金建成了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的阳光检务大厅。完成检察机关统一业务应用系统的部署、培训和使用工作。分级保护系统全面建成并通过省保密局测评。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区检察院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大的进步，案件管理、侦查监督等工作居全市检察机关前列。在市检察院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的检察工作群众满意度测评中，我院满意度达到86%，居全市第一名。继续被高检院表彰为“全国检察机关文明接待室”，被省院表彰为“宣传工作优秀基层院”，14人（次）获得区级以上表彰或记功。这些成绩的取得，离不开党委的坚强领导、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政府和政协及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离不开各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关心、理解和支持。在此，我代表区检察院和全院干警致以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的认识到，工作中还存在很多困难和不足，一是检察编制太少，后备人才不足，干部梯队建设不科学，人才难进和流失问题叠加。二是部分检察人员法律监督能力和执法水平还不能完全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需要。三是检察科技含量低，干警信息化水平不高。四是业务工作发展不平衡，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工作与上级的要求、人民群众的期望还有一定差距。五是部分检察干警对中央关于司法改革和检察改革的决策认识不到位。对此，我们将认真研究，努力加以解决。

## 2015 年工作打算

2015 年，区检察院将紧紧围绕全区工作大局，围绕人民群众对反腐倡廉、司法公正、权益保障的新期待，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中央、省委政法工作会议和全国检察长会议，区委六届九次全会精神，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为指导，用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凝聚的检察正能量，发挥检察职能，落实检察改革，加强自身建设，努力在保障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和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上取得新成效。

### 一、以推进依法治国为主线，更加深入地参与社会治理

深入贯彻落实区委关于全面深入推进依法治区的各项要求，充分发挥检察监督作用，积极向党委提供司法意见。继续健全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加快“两法衔接”平台建设，加强对行政执法行为的监督，促进建立权责统一、权威高效的依法行政体制。加强派驻基层检察室建设，继续深化检务公开和法制宣传，促进社会治理工作法治化，弘扬全民守法意识。

### 二、以维护发展环境为核心，更加有效地履行检察职能

准确把握全区改革发展的走向和具体部署要求，进一步研究落实法律服务措施，加大“涉农检察”工作力度，积极推进“平安朝天”建设。主动加强司法协作，依法打击各类刑事犯罪，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加大涉法涉诉信访化解力度，努力减少社会治安隐患。拓宽接受群众举报渠道，加强职务犯罪线索管理，健全受理、分流、查办、信息反馈制度。完善与纪检监察机关协作配合机制，严肃查办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腐败案件，加强职务犯罪预防工作，依法推进反腐败斗争。切实加强对立案、侦查、审判和执行活动的法律监督，大力惩治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无理缠诉等行为，探索开展民生领域公益诉讼活动，努力回应群众关切，满足群众诉求。

### 三、以保证公正司法为要义，更加积极地推进检察改革

围绕优化检察资源配置，继续深化“部门联动工作法”，认真落实案件

管理的相关要求，规范正确使用检察机关统一业务应用系统，健全内部监督制约机制。围绕加强人权司法保障，扎实开展规范司法行为专项整治工作。坚持以公开促公正，以透明促廉洁，遵照“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增强主动公开意识，继续深化检务公开。做好人财物统一管理、检察人员统一招录和分类管理等重大改革的调研和准备工作。

#### **四、以专业化职业化为目标，更加扎实地推进队伍建设**

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坚定理想信念，筑牢思想根基。继续巩固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完善内外部监督和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坚持不懈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机关作风建设，突出加强党的建设和领导班子建设，为检察业务建设提供强有力的组织保障。

#### **五、以敢于接受监督为导向，更加主动地接受监督制约**

坚持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认真执行人大决议、决定。继续完善接受人大监督的制度措施，积极主动走近人大代表，积极主动接受监督。健全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常态化联系机制，对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出的议案提案、意见建议，及时办理，认真答复。继续落实人民监督员监督执法活动的相关要求，确保案件办理过程公开公正透明。进一步深化检务公开，运用各种媒体平台，广泛听取群众意见，真诚接受社会监督，促进检察事业健康发展。

各位代表，在新的一年里，我们将在区委和上级检察机关的正确领导下，更加自觉地接受人大、政协和社会各界监督，认真执行本次大会决议，以更加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和更加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不断加强和改进检察工作，为朝天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关于 代表议案处理意见的报告

2015年3月10日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第四次会议通过

根据主席团的规定，截止2015年3月10日9时，议案审查委员会共收到代表十人以上联名提出的议案5件。即：第四代表团杨波等10名代表联名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加大水磨沟风景区开发力度的议案》（第1号）；第六代表团向阳等10名代表联名提出的《关于加大曾家镇旅游产业投入的议案》（第2号）；第三代表团马继章等10名代表联名提出的《关于将转斗乡撤乡建镇的议案》（第3号）；第三代表团潘发刚等10名代表联名提出的《关于对转马公路上等升级改造的议案》（第4号）；第三代表团陈道金等10名代表联名提出的《关于加快龙门阁景区建设的议案》（第5号）。

议案审查委员会审查认为，上述5件议案所提事项属于个别地方或者区人民政府某方面的工作，加之大会日程安排原因，不宜列入本次大会议程进行讨论。因此，建议主席团决定将这些议案全部转为代表建议，由区人大常委会转交有关方面研究办理，并进行重点督办，推动议案所提问题逐步得到落实。

##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议程

2015年3月8日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 一、听取和审查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 二、审查和批准广元市朝天区201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2015年计划草案的报告
- 三、审查广元市朝天区201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5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2014年区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5年区本级财政预算
- 四、听取和审查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 五、听取和审查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 六、听取和审查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 七、补选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院长

##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

2015年3月8日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 主席团成员(32人,按姓名笔画为序)

于天文	马天贞(女)	王天会(女)	王天君	王长华
王祝远	王盖明	仇雷	卢永泰	田新华
李治成	李绍兵	李城	杨奉明	杨波(女)
杨树华	杨梅(女)	吴健	沈万全	张大鸿
张开翅	张绍军	张浩广	罗凌云	易铭君
周仁福	郑刚	赵志文	赵思明	梁黎(女)
解国斌	蔡邦银			

### 秘书长

王祝远

##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名单

2015年3月8日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 主任委员

田新华

### 副主任委员

杨树华

委员(15人,按姓名笔画为序)

王德东	白浩志	李治成(住建局)	李登彬	杨梅	
杜喜宗	何本文	何登华	张满德	周仁福	周明青
赵思明	郭友模	黄维民	蒲玉斌		



##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名单

2015年3月8日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 主任委员

田新华

### 副主任委员

杨奉明

委员(7人,按姓名笔画为序)

向 阳      刘继光      苏科年      张 平      张 华      董 雄

解国斌

##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公告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5 年 3 月 11 日补选：张艳秋为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院长。现予公告。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

2015 年 3 月 11 日

---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2015年第2号）

主办单位：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发行时间：2015年3月

---

（共印155份）